



2023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 350

单位名称: 河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二〇二四年八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提出全省新型工业化发展战略和政策，协调解决新型工业化进程中的重大问题，拟订并组织实施全省工业的发展规划，推进产业结构战略性调整和优化升级，推进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

（二）制定并组织实施全省工业行业规划、计划和产业政策，提出优化产业布局、结构的政策建议，推进现代产业体系建设，起草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组织实施行业技术规范 and 标准，指导行业质量管理工作。

（三）监测分析全省工业运行态势，统计并发布相关信息，进行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协调解决行业运行发展中的有关问题并提出政策建议；负责工业用电监测；负责工业应急管理、产业安全有关工作。

（四）负责提出全省工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含利用外资和境外投资）、国家和省财政性建设资金安排的意见，按照规定权限，审批、核准、备案省规划内和年度计划规模内工业固定资产投资项 目，负责工业企业技术改造投资项目核准、备案工作，并对上述工业固定资产投资项 目招投标活动实施监督。

（五）负责对中小企业和民营经济促进工作进行指导、综合协调和监督检查，会同有关部门拟订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和民营经济发展的相关政策和措施并组织实施，协调解决有关重大问题。

（六）贯彻落实国家政策和标准，拟订高技术产业中涉及生物医药、新材料、信息产业等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行业技术创

新和技术进步，以先进适用技术改造提升传统产业；推进实施有关国家和省科技重大专项，推进相关科研成果产业化，推动全省软件业、信息服务业和新兴产业发展。

（七）负责全省振兴装备制造业的组织协调，贯彻执行国家重大技术装备发展和自主创新规划、政策，依托国家和省重点工程建设协调有关重大专项的实施，推进重大技术装备国产化，指导引进重大技术装备的消化创新。

（八）拟订并组织实施全省工业能源节约和资源综合利用促进政策，参与拟订能源节约和资源综合利用促进规划，组织协调相关重大示范工程和新产品、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的推广应用。

（九）推进全省工业体制改革和管理创新，提高行业综合素质和核心竞争力，指导工业行业加强安全生产管理，负责民爆行业生产流通的监督管理和安全生产工作。

（十）统一配置和管理无线电频谱资源，依据授权负责无线电频率和台站许可工作，协调处理军地间无线电管理相关事宜，负责相关无线电安全保障工作，负责无线电监测、检测、干扰查处，协调处理电磁干扰事宜，维护空中电波秩序，依法组织实施无线电管制。

（十一）开展工业、中小企业的对外合作与交流。

（十二）承担履行《禁止化学武器公约》的组织协调工作。

（十三）承担盐业行业管理工作。

（十四）完成省委、省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3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7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河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本级）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2	河北省工业和信息化发展研究院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3	河北省中小企业发展促进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4	河北省工业和信息化信息宣传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5	河北省张家口无线电监督执法局	参公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6	河北省承德无线电监督执法局	参公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7	河北省沧州无线电监督执法局	参公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8	河北省衡水无线电监督执法局	参公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9	河北省邢台无线电监督执法局	参公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10	河北省唐山无线电监督执法局	参公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11	河北省秦皇岛无线电监督执法局	参公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12	河北省石家庄无线电监督执法局	参公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13	河北省廊坊无线电监督执法局	参公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14	河北省保定无线电监督执法局	参公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15	河北省邯郸无线电监督执法局	参公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16	河北省无线电监测站	参公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17	河北省北戴河无线电监测站	参公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额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河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7,210.9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5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451.3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8,717.3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35.14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23,620.59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731.9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763.9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3.99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47,260.99	本年支出合计	58	47,324.3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1.25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892.37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830.32
	30			61	
总计	31	48,154.62	总计	62	48,154.6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河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 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7,260.99	47,210.99					5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42.51	3,442.5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407.69	3,407.6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22.81	1,622.8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51.74	451.7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93.79	893.7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39.35	439.35					
20809	退役安置	34.82	34.82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34.82	34.8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717.30	18,717.30					
21004	公共卫生	17,978.66	17,978.66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17,978.66	17,978.6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38.64	738.6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94.57	594.5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44.07	144.07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5.14	35.14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35.14	35.14					
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	35.14	35.14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3,566.14	23,516.14					50.00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22,226.99	22,176.99					50.00
2150501	行政运行	7,912.07	7,862.07					50.00
215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42.00	642.00					
2150508	无线电及信息通信监管	6,278.48	6,278.48					
2150517	产业发展	4,288.60	4,288.60					
2150550	事业运行	42.70	42.70					

2150599	其他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支出	3,063.13	3,063.13					
21508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1,339.15	1,339.15					
2150805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	1,339.15	1,339.1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31.99	731.9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31.99	731.9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31.99	731.99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763.92	763.92					
22205	重要商品储备	763.92	763.92					
2220508	医药储备	763.92	763.92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99	3.99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3.99	3.99					
2240106	安全监管	3.99	3.9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河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7,324.30	14,242.40	33,081.9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51.36	3,416.54	34.8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416.54	3,416.5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22.81	1,622.8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56.06	456.0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97.61	897.6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40.07	440.07				
20809	退役安置	34.82		34.82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34.82		34.8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717.30	738.64	17,978.66			
21004	公共卫生	17,978.66		17,978.66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17,978.66		17,978.6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38.64	738.6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94.57	594.5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44.07	144.07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5.14		35.14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35.14		35.14			
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	35.14		35.14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3,620.59	9,355.22	14,265.37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22,281.44	9,355.22	12,926.21			
2150501	行政运行	7,913.33	7,913.33				
215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42.00		642.00			
2150508	无线电及信息通信监管	6,278.48		6,278.48			

2150517	产业发展	4,288.60		4,288.60			
2150550	事业运行	42.70	42.70				
2150599	其他工业和信息产业监 管支出	3,116.33	1,399.19	1,717.13			
21508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 支出	1,339.15		1,339.15			
2150805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	1,339.15		1,339.1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31.99	731.9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31.99	731.9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31.99	731.99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763.92		763.92			
22205	重要商品储备	763.92		763.92			
2220508	医药储备	763.92		763.92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99		3.99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3.99		3.99			
2240106	安全监管	3.99		3.9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河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7,210.9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447.04	3,447.0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8,717.30	18,717.3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35.14	35.14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23,516.14	23,516.1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731.99	731.9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763.92	763.92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3.99	3.99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47,210.99	本年支出合计	59	47,215.53	47,215.5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9.64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5.10	5.1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9.64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47,220.63	总计	64	47,220.63	47,220.6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河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7,566.80	5,783.27	31,783.5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47.04	3,412.22	34.8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412.22	3,412.2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22.81	1,622.8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51.74	451.7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97.61	897.6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40.07	440.07	
20809	退役安置	34.82		34.82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34.82		34.8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717.30	738.64	17,978.66
21004	公共卫生	17,978.66		17,978.66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17,978.66		17,978.6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38.64	738.6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94.57	594.5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44.07	144.07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5.14		35.14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35.14		35.14
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	35.14		35.14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3,516.14	9,250.78	14,265.37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22,176.99	9,250.78	12,926.21
2150501	行政运行	7,862.07	7,862.07	
215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42.00		642.00
2150508	无线电及信息通信监管	6,278.48		6,278.48
2150517	产业发展	4,288.60		4,288.60
2150550	事业运行	42.70	42.70	

2150599	其他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支出	3,063.13	1,346.00	1,717.13
21508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1,339.15		1,339.15
2150805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	1,339.15		1,339.1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31.99	731.9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31.99	731.9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31.99	731.99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763.92		763.92
22205	重要商品储备	763.92		763.92
2220508	医药储备	763.92		763.92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99		3.99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3.99		3.99
2240106	安全监管	3.99		3.9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河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007.5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3.3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485.76	30201	办公费	85.5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756.95	30202	印刷费	21.68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240.14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66.36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1.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26.63	30205	水费	7.6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66.3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87.37	30206	电费	21.2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39.48	30207	邮电费	248.21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39.17	30208	取暖费	31.51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10.18	30209	物业管理费	199.44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6.91	30211	差旅费	224.28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732.2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43.69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62.64	30214	租赁费	5.98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56.42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181.64	30216	培训费	24.88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748.57	30217	公务接待费	1.24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89.55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6.81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75.38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7.74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84.25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6.26	30229	福利费	72.95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5.99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66.26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58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04.40			
人员经费合计		12,063.92	公用经费合计					2,069.7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河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部门本年度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河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支出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河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64.84	18.99	441.80	300.00	141.80	4.05	413.09	18.99	392.86	255.36	137.50	1.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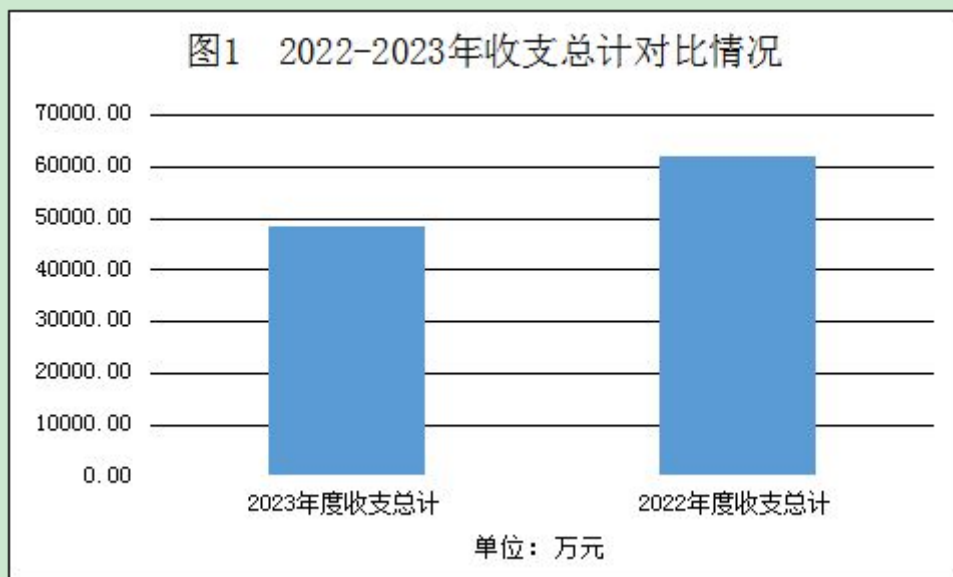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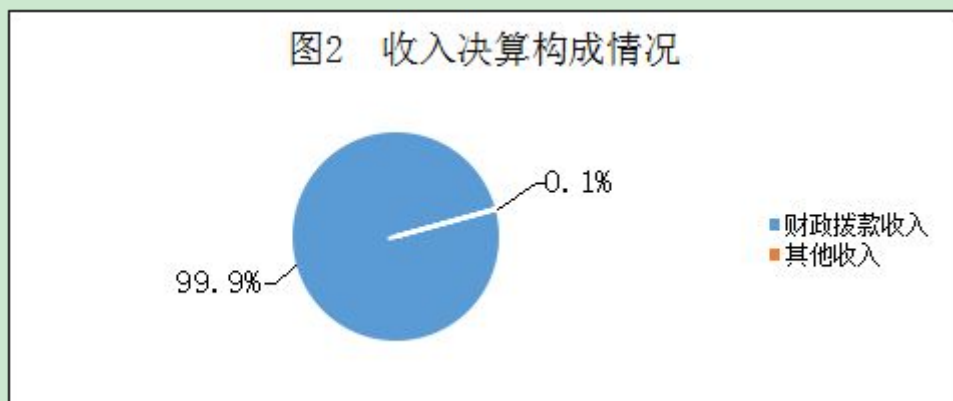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48154.62 万元。与 2022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 13694.26 万元，下降 22.1%，主要原因是 2022 年项目注资河北产业投资基金，2023 年无此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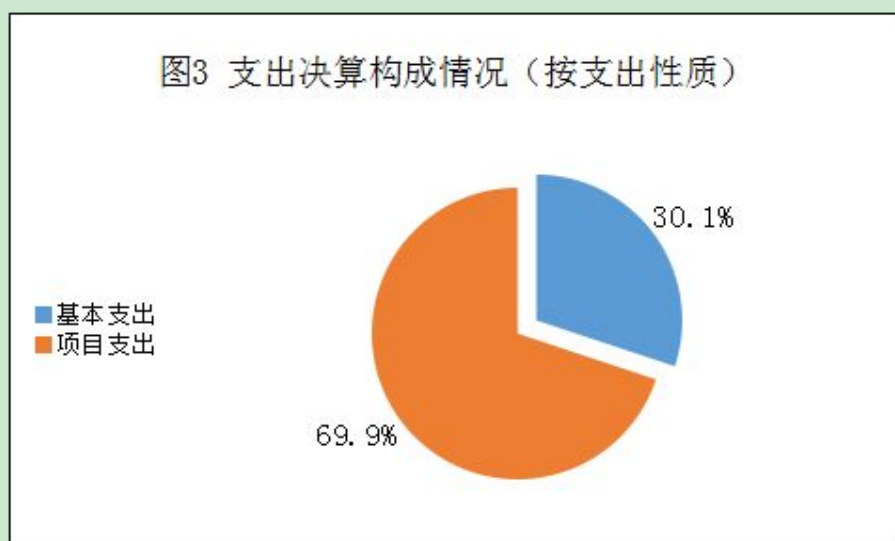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收入合计47260.99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47210.99万元，占99.9%；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50万元，占0.1%。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支出合计47324.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4242.4万元，占30.1%；项目支出33081.9万元，占69.9%；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2022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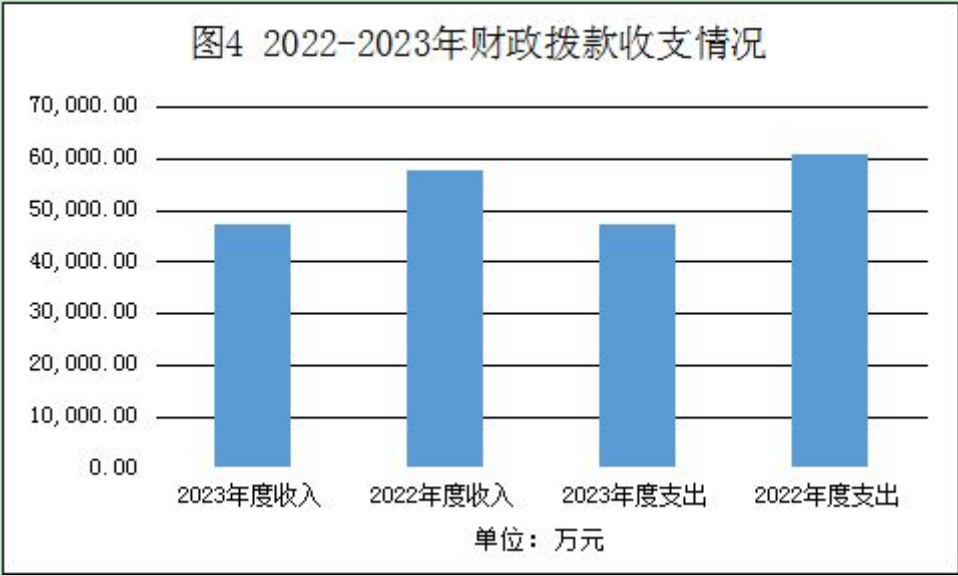
本部门2023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47210.99万元，比2022年度减少10366.67万元，降低18%，主要是2022年项目注资河北产业投资基金，2023年无此工作；本年支出47215.53万元，比2022年度减少13338.59万元，降低22%，主要是2022年项目注资河北产业投资基金，2023年无此工作。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47210.99万元，比上年减少10366.67万元，降低18%，主要是2022年项目注资河北产业投资基金，2023年无此工作；本年47215.53万元，比上年减少13338.59万元，降低22%，主要是2022年项目注资河北产业

投资基金，2023 年无此工作。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部门预算无此类资金安排；本年支出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部门预算无此类资金安排。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部门预算无此类资金安排；本年支出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部门预算无此类资金安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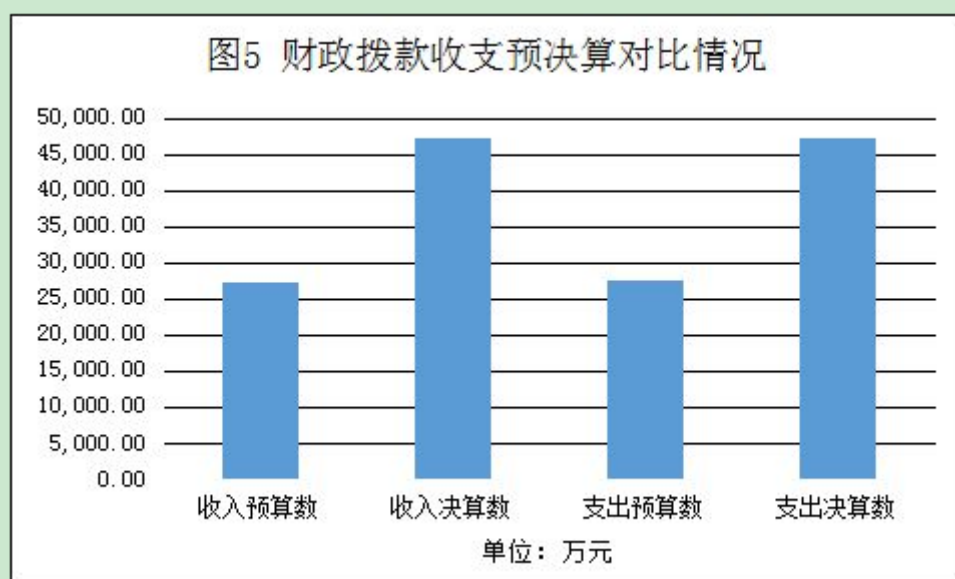
(二) 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47210.9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3.7%，比年初预算增加 20035.15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安排追加中央补助预算、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资金、医疗防护物资采购经费等；本年支出 47215.5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0.8%，比年初预算增加 19576.38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安排追加中央补助预算、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资金、医疗防护物资采购经费等。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173.7%，比年初预算增加 20035.15 万元，主要是根据工作安排追加中央补助预算、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资金、医疗防护物资采购经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170.8%，比年初预算增加 19576.38 万元，主要是根据工作安排追加中央补助预算、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资金、医疗防护物资采购经费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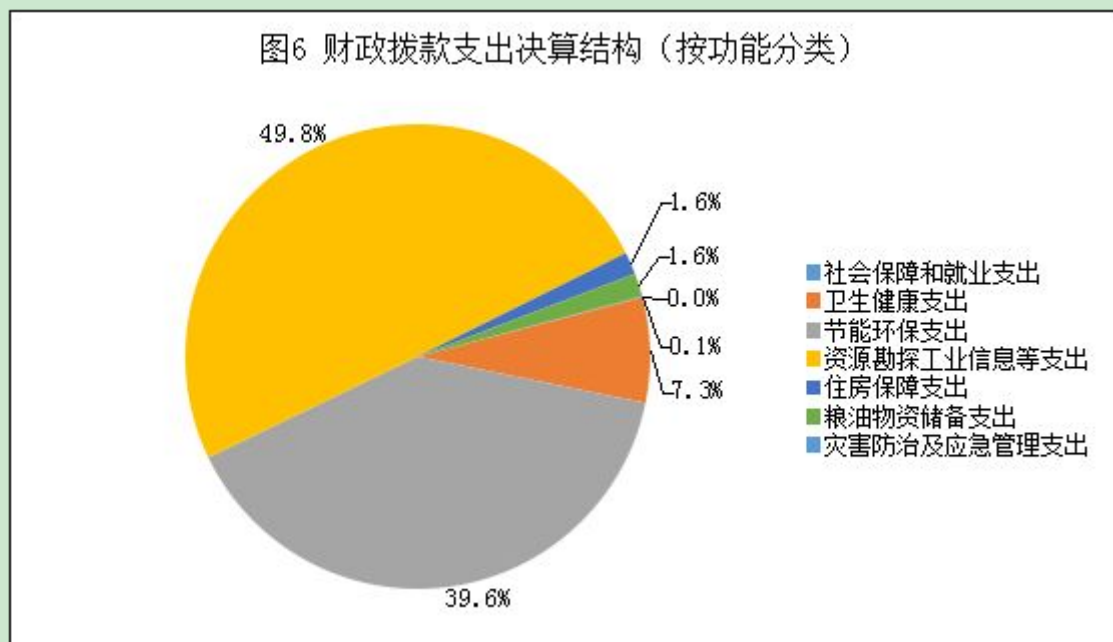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年初预算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主要是年初无此类预算，按预算执行；本年支出 0 万元，年初预算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主要是年初无此类预算，按预算执行。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年初预算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主要是年初无此类预算，按预算执行；本年支出 0 万元，年初预算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主要是年初无此类预算，按预算执行。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47215.5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447.04 万元，占 0.1%，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等支出、退役安置等；卫生健康（类）支出 18717.3 万元，占 7.3%，主要用于公共卫生、行政事业 35.14 万元，单位医疗支出；节能环保（类）支出 35.14 万元，占 39.6%，主要用于能源节约利用支出；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23516.14 万元，占 49.8%，主要用于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等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 731.99 万元，占 1.6%，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支出；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763.92 万元，占 1.6%，主要用于重要商品储备支出；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3.99 万元，占 0.01%，主要用于安全监管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4133.6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2,063.9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2069.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 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 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三公” 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464.84 万元，支出决算为 413.09 万元，完成预算的 88.9%，较预算减少 51.75 万元，降低 11.1%，主要是严格按预算控制，厉行节约，合理支出；较 2022 年度决算增加 218.48 万元，增长 112.3%，主要是因公出国（境）费和公务用车购置费的增加：2022 年受疫情影响未安排出国事项，2023 年根据工作需要，按预算安排此项工作；2023 年根据工作安排，计划购置公务用车量比上年增加，并严格按预算执行。

（二）“三公” 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3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18.99 万元，支出决算 18.99 万元，完成预

算的 10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持平，主要是严格按预算执行；较上年增加 18.99 万元，增长 100%，主要 2022 年受疫情影响未安排出国事项，2023 年根据工作需要，按预算安排此项工作。其中本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2 个、共 4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441.8 万元，支出决算 392.86 万元，完成预算的 88.9%。较预算减少 48.94 万元，降低 11.1%，主要是加强管理、厉行节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较预算有所节省；较上年增加 200.1 万元，增长 103.8%，主要是根据工作安排，计划购置公务用车量比上年增加，并严格按预算执行。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255.36 万元：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255.36 万元，该支出为 6 辆无线电特种专业技术用车预付款，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车辆尚在改装中，未验收交付使用，因此固定资产未入账，按照账表相符原则，当年公车购置数量在决算表反映为 0，与固定资产账一致。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44.64 万元，降低 14.9%，主要是厉行节约，按预算合理控制购置费用；较上年增加 229.27 万元，增长 878.8%，主要是根据工作安排，计划购置公务用车量比上年增加，并严格按预算执行。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37.5 万元：本部门 2023 年度单位财政开支公务用车保有量 39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

减少 4.3 万元降低 3%，主要是加强管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较预算有所节省；较上年减少 29.17 万元，降低 17.5%，主要是厉行节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有所降低。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4.05 万元，支出决算 1.24 万元，完成预算的 30.6%。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2.81 万元，降低 69.4%，主要是厉行节约，按工作需要安排接待事项，严格执行预算；较上年度减少 0.62 万元，降低 33.3%，主要是厉行节约，按工作需要安排接待事项。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20 批次、112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054.34 万元，较 2022 年度增加 107.42 万元，增长 5.5%。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安排，差旅费略有增加，但坚持厉行节约，从严控制支出。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6721.81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4201.8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519.97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4939.9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3.3%，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164.5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4.4%。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39 辆，比上年增减 11 辆，主要是报废无线电特种专业技术用车。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

信用车 8 辆，应急保障用车 4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2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4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河北省中小企业发展促进中心车改批复 1 辆一般公务用车，用途为“保障公务、业务用车”，不在决算报表车辆类型中，故填为其他用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20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3 年度 202 个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112050.51 万元。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组织对“乳制品加工能力建设”“特色产业集群“领跑者”培育”“支持工业设计成果转化”等 3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6857.94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3 个项目项目立项依据充分有效、标准明确，绩效目标符合工作实际，项目绩效指标设定清晰、可衡量，项目严格按照规定的条件和程序组织实施，资金及时下达市县、拨付企业，实现预期绩效目标。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支持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县级医院配置呼吸机购置经费、举办“创客中国”河北省区域赛和双创周活动和医药储备补贴 4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支持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支持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6352 万元，执行数为 635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培育省级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试点示范项目建设，重点围绕个性化定制、网络化协同、智能化生产、服务化延伸等新型生产模式应用，支持试点示范项目建设。二是完成 15 个工控系统信息安全试点建设。未发现问题。

县级医院配置呼吸机购置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县级医院配置呼吸机购置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7905 万元，执行数为 1790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为县级医院配置呼吸机，提升基层重症救治能力。未发现问题。

举办“创客中国”河北省区域赛和双创周活动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举办“创客中国”河北省区域赛和双创周活动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52 万元，执行数为 15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组织了启动仪式、宣讲动员会、初赛决赛、资源对接等活动，招募 341 个项目报名参赛，1 个项目进级 50 强，1 个项目荣获全国总决赛企业组三等奖。通过稿件、海报、短视频、在线直播等多种形式进行宣传报道，包括新华网、人民网、长城新媒体、河北新闻网、今日头条、学习强国、河北日报、创客头条等央媒和省内多家媒体的连续宣传报道，共计 80 余篇，营造了浓厚的创新创业氛围。未发现问题。

医药储备补贴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医药储备补贴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60 万元，执行数为 26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医药储备数量和质量，在发生灾情、疫情及突发事件需动用医药储备时，及时、足额、有效保障药品供应。未发现问题。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支持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		项目级次	对下补助	实施主管单位		350000 - 河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系统）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6352	到位数		6352	执行数		6352	100		
	其中:财政资金		6352	其中:财政资金		6352	其中:财政资金		6352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加快省级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项目培育,提升两化融合水平。					培育省级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试点示范项目建设,重点围绕个性化定制、网络化协同;智能化生产、服务化延伸等新型生产模式应用,支持试点示范项目建设;完成15个工控系统信息安全试点建设。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育项目数量	培育省级项目数量	15	≥	40	家	44 家	完成	15	
		质量指标	两化融合水平提升	完成项目建设,通过专家验收比率	15	≥	95	%	100%	完成	15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间	支持项目完成时间	15	文字描述		2023 年底前完成	2023 年 1 月 9 日	完成	15	
成本指标		奖励、补助标准	奖励、补助标准	15	文字描述		按政策或省政府批准标准执行	29 个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试点示范项目获得资金支持,按照 20%的补贴,最高不超过 500 万的支持额度,共支持资金 5602 万元; 15 家工控系统信息安全试点建设企业,每家奖励 50 万元,共支持资金 750 万元。	完成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投资额	项目投资数额	30	≥	23500	万元	26100 万元	完成	3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县级医院配置呼吸机购置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50001 - 河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7905	到位数		17905		执行数		17905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7905	其中:财政资金		17905		其中:财政资金		17905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为县级医院配置呼吸机，提升基层重症救治能力。					通过为县级医院配置呼吸机，提升基层重症救治能力。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数量	购置呼吸机的数量	20	=	1400	台	购置 1400 台呼吸机	完成	20	
		质量指标	质量要求	购置的呼吸机符合医疗器械相关规范	10	文字描述		符合规范要求	购置的呼吸机符合医疗器械相关规范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购置事项完成时间	20	文字描述		2 月上旬	1 月 20 日前完成购置事项	完成	20	
		成本指标	单台呼吸机价格	平均每台呼吸机价格	10	≤	13	万元	平均每台呼吸机价格 12.789 万元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县级医院医疗救治能力	提高县级医院医疗救治能力	30	文字描述		进一步提高	进一步提高县级医院医疗救治能力	完成	30	

	预算 执行 率	预算 执行 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 问题原 因及整 改措施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举办“创客中国”河北省区域赛和双创周活动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50001 - 河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52		到位数		152		执行数		152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52		其中:财政资金		152		其中:财政资金		152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激发创新潜力,集聚创业资源,发掘和培育一批优秀项目和优秀团队,营造浓厚的创新创业氛围。					组织了启动仪式、宣讲动员会、初赛决赛、资源对接等活动,招募341个项目报名参赛,1个项目进级50强,1个项目荣获全国总决赛企业组三等奖。通过稿件、海报、短视频、在线直播等多种形式进行宣传报道,包括新华网、人民网、长城新媒体、河北新闻网、今日头条、学习强国、河北日报、创客头条等央媒和省内多家媒体的连续宣传报道,共计80余篇,营造了浓厚的创新创业氛围。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 (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项目参赛数量	组织符合条件项目报名参赛	20	≥	300	个		341个		完成	20		
		质量指标	创客中国”区域赛举办成功率	成功举办“创客中国”河北省区域赛	20	=	100	%		100%		完成	20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率	按时完成活动	10	=	100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一等奖10万元/名,二等奖5万元/名,三等奖2万元/名	奖励、补助标准	10	≤	10	万元		一等奖10万元/名,二等奖5万元/名,三等奖2万元/名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营造创新创业氛围	营造浓厚的创业创新氛围	30	文字描述		营造浓厚创新创业氛围	营造了浓厚的创业创新氛围	完成	3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医药储备补贴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50001 - 河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60	到位数		260		执行数		26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260	其中:财政资金		260		其中:财政资金		26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医药储备数量和质量，在发生灾情、疫情及突发事件需动用医药储备时，及时、足额、有效保障药品供应。				保障医药储备数量和质量，在发生灾情、疫情及突发事件需动用医药储备时，及时、足额、有效保障药品供应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查次数	检查承储单位储备次数	15	≥	1	次	1 次	完成	15	
		质量指标	年度医药储备计划执行率	储备药品、医疗器械的库存总量平时不得低于计划总量的百分比	15	≥	70	%	均大于 70%	完成	15	
		时效指标	落实储备计划时间	承储单位保证储备计划下达后落实时限	15	≤	2	个月	2 个月	完成	15	
		成本指标	落实储备计划所用成本	对企业自筹资金落实承储计划补贴比例	15	≤	6	%	4.3%	完成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储备医药保障能力	在发生地区性或一般灾情、疫情及突发事件和地方常见病防治调用时储备医药能够及时有效供应	30	文字描述		保障及时	保障及时	完成	3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1.乳制品加工能力建设项目绩效评价情况

该项目细化设置了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等 10 项二级指标，进一步分解出立项的充分性和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等 14 项三级指标和 23 个评价点，形成了较为完整的项目资金绩效评估指标体系（详见附件 1）。

（1）项目决策的科学性。

乳制品加工能力建设项目依据《河北省奶业振兴规划纲要(2019-2025 年)》（冀办〔2019〕21 号）、《关于加快推进奶业振兴的实施意见》（冀政字〔2019〕31 号）、《关于进一步强化奶业振兴支持政策的通知》（冀政办字〔2022〕93 号）等文件设立，设立依据明确，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管理决策主体职责清晰。项目设置了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符合工作实际，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设定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2）组织实施的有效性。

项目严格按照《关于进一步强化奶业振兴支持政策的通知》（冀政办字〔2022〕93 号）文件要求，向各市印发申报指南并在厅网站公布，经企业申报、地市推荐、形式审查、专家评审、专项审计、社会公示等环节进行组织实施，项目意见清晰明确。项目资金使用紧扣发展目标和资金投向，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结果导向，支持项目 2 个。项目严格按照时间节点要求组织实施，按期完成目标要求。

（3）资金投入的精准性。

2022 年乳制品加工能力建设项目申请、设立符合相关要求，设定的绩效目标合理、绩效指标细化、明确、清晰、可衡量，项目建设对现存的供应链大幅升级，支撑更好的产品创新和稳定的产品质量，支持了一批巴氏杀菌乳产品。

（4）资金支出的及时性。

项目经申报、评审等程序确定后，及时向省财政厅申请下达资金，省财政厅下达 2022 年乳制品加工能力建设项目资金后，我厅迅速响应，及时向各市发布通知，明确了项目资金的拨付、使用管理和绩效评价的具体要求。同时，指导市级工业和信息化部门与当地财政部门紧密协作，确保资金迅速、准确地划拨至项目单位。每年结束后，组织各市进行资金项目的绩效评价，对乳制品加工能力建设项目的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全面分析，并按时提交绩效报告。

经评价，项目得分为 100 分。

2.特色产业集群“领跑者”培育项目绩效评价情况

该项目细化出了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等 10 项二级指标，进一步分解出立项的充分性和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等 14 项三级指标和 23 个评价点，形成了较为完整的项目资金绩效评估指标体系（详见附件 2）。

（1）项目决策的科学性。

2022-2023 年度特色产业集群“领跑者”培育项目依据《河北省县域特色产业提质升级工作方案(2021-2025 年)》(冀政办〔2021〕98 号)、《河北省县域特色产业集群“领跑者”企业培育行动方案》

（冀政办〔2022〕99号）进行立项，立项依据充分，管理决策主体职责清晰。项目设置了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符合工作实际，项目绩效指标设定清晰，可衡量，资金分配有明确的标准。资金投向特色产业集群龙头企业创新发展、特色产业集群公共服务能力提升、特色产业集群产业链条延伸、特色产业集群发布产业指数、特色产业集群企业上市辅导服务、特色产业集群企业股权投资奖励、大中小企业融通发展载体创建等方向，符合符合县域特色产业集群发展政策要求，有利于加快推进县域特色产业提质升级，打造县域经济发展新的增长极。

（2）组织实施的合规性。

该项目严格按照规定的条件和程序，向各市印发申报指南并在厅网站公布，经企业申报、地市推荐、形式审查、专家评审、专项审计、社会公示等环节进行组织实施，项目意见清晰明确。2022-2023年支持的154个项目严格按照时间节点实施，确保项目资金及时下达市县，实现预期绩效目标指标。

（3）资金投入的有效性。

通过财政资金引导，连续两年累计培育“领跑者”企业403家，引领带动集群提升发展取得实效，其中，2022年培育了安平丝网、玉田印刷包装机械、河间再制造、平乡童车、清河羊绒及制品5个首批国家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数量与安徽、江苏等7省并列全国第1。全省291个特色产业集群实现营业收入3.56万亿元，同比增长11.8%；上缴税金919.48亿元，同比增长9%；吸纳从业人员534.47万人，同比增长3.7%。2023年，培育了永年紧固

件、高阳毛巾纺织、鹿泉专网通信系统设备、景县橡塑管、泊头绿色铸造、临西轴承零部件 6 个国家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国家级特色产业集群增至 11 个，总量与安徽、江苏、山东三省并列全国第 1。全省集群新增 42 个、总数达到 333 个，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4.38 万亿元，同比增长 9.8%；上缴税金 1093.23 亿元，同比增长 2.4%；吸纳从业人员 571.65 万人，同比增长 3.3%。项目的设立实施有效的推动了县域特色产业集群提质升级，提高了集群市场竞争力和影响力，更好的促进了县域经济发展。

（4）项目资金支出及时性。

省财政厅下达特色产业集群“领跑者”培育项目资金后，我厅及时向各市工信部门下发通知，从项目资金拨付、使用管理和绩效评价等方面提出要求，并指导市级工信部门积极联系当地财政部门，力争尽快将项目资金拨付项目单位。每年结束后，指导各市认真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对项目绩效目标指标完成情况等进行系统分析，按期报送年度绩效报告。

经评价，项目得分为 100 分。

3.支持工业设计成果转化项目绩效评价情况

该项目细化出了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等 10 项二级指标，进一步分解出立项的充分性和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等 14 项三级指标和 23 个评价点，形成了较为完整的项目资金绩效评估指标体系（详见附件 3）。

（1）项目决策的科学性。

2022-2023 年度工业设计成果转化项目依据《关于支持工业

设计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冀政字〔2017〕36号）、《关于全面提升产品质量的若干措施》（冀政字〔2022〕45号）、《河北省制造业设计能力提升“十四五”规划》（冀工信科〔2021〕264号）等文件设立，并制定了《河北省工业设计成果转化应用资助操作规程（试行）》项目管理文件，项目设立依据明确，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管理决策主体职责清晰。项目设置了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符合工作实际，项目绩效指标设定清晰，可衡量，资金分配有明确的标准。资金投向工业设计深度应用，符合产业发展的关键环节和核心要素要求，有利于激发企业设计创新活力，补齐我省发展短板。

（2）组织实施的合规性。

支持工业设计成果转化项目严格按照《河北省工业设计成果转化应用资助操作规程（试行）》规定的条件和程序，向各市印发申报指南并在厅网站公布，经企业申报、地市推荐、形式审查、专家评审、专项审计、社会公示等环节进行组织实施，项目意见清晰明确。项目资金使用紧扣发展目标和资金投向，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结果导向，支持项目198项，项目完成率105.8%。项目严格按照时间节点实施，确保项目资金及时下达市县，实现预期绩效目标指标。

（3）资金投入的有效性。

为确保工业设计成果转化项目质量，我厅通过组织项目辅导会、政策解读等活动，介绍政策支持重点、项目要点、常见问题等，提升企业工业设计意识，推动设计创新应用。2022-2023年

度工业设计成果转化项目聚焦重点支持范围，有效发挥了财政资金的引导撬动作用，激发工业设计市场需求，对经审核认定的工业设计成果转化应用项目，按核定支出费用 50% 给予奖补、单个项目不超过 100 万元的标准，共推动 198 项设计成果转化为商品上市销售，企业设计创新应用深度和广度得到进一步拓展，形成了一批迭代升级的新产品。

（4）项目资金支出及时性。

省财政厅下达工业设计成果转化资金后，我厅第一时间向各市工信部门下发通知，从项目资金拨付、使用管理和绩效评价等方面提出要求，并指导市级工信部门积极联系属地财政部门，尽快将项目资金拨付项目单位。同时，加强资金项目绩效管理，指导各市认真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对工业设计成果转化项目绩效目标指标完成情况进行系统分析，按期报送年度绩效报告。

经评价，项目得分为 100 分。

（四）对下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中小企业运行监测项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实施意见》（冀政〔2010〕37 号）《关于进一步做好中小企业运行监测工作的通知》（工信部企业〔2016〕37 号）等文件要求，2023 年度省工业和信息化厅预算安排中小企业运行监测项目对下转移支付资金 200 万元。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如下：

（1）绩效自评工作组织开展情况

按照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做好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2024〕6 号）有关要求，由厅民营经济发展处负责，落实专人梳理分析项目资金执行情况、绩效目标指标完成情况等进行了绩效自评工作。

（2）绩效目标指标设立情况

中小企业运行监测项目设定年度预算目标 1 个。共设立一级绩效指标三个，分别为产出指标、效益指标、预算执行率，其中，产出指标下设二级绩效指标 4 个，分别为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各 1 个；效益指标下设二级绩效指标一个，为社会效益指标；预算执行率下设二级绩效指标一个，为预算执行率。各二级绩效指标下又各设一个三级绩效指标。

（3）项目资金拨付情况

根据《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冀财建〔2022〕238 号）文件，中小企业运行监测项目资金于 2022 年 12 月 14 日下达各市县财政部门。

（4）绩效目标指标完成情况

4900 余家企业纳入中小企业运行监测系统，每月约 4000 家企业填报生产经营数据，对纳入监测的企业每家每月补贴 50 元。我省监测中小企业数量和监测数据上报总量均位居全国前三位。根据中小企业运行监测工作和工信部安排部署等要求，按时提供监测数据，为工信部决策参考提供有效支撑。组织开展民营经济统计和中小企业运行分析监测，形成中小监测企业及县域特色产

业集群运行情况月分析报告 11 期、季度报告 4 期。

中小企业运行监测项目绩效自评，预算执行进度 100%，总体完成率 100%，绩效自评总得分为 100 分。该项目预期绩效目标指标全部完成。

2.基层统计监测人员能力提升项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实施意见》（冀政〔2010〕37 号）《关于进一步做好中小企业运行监测工作的通知》（工信部企业〔2016〕37 号）等文件要求，2023 年度省工业和信息化厅预算安排基层统计监测人员能力提升对下转移支付资金 30 万元。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如下：

（1）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按照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做好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2024〕6 号）有关要求，由厅民营经济发展处负责，落实专人梳理分析项目资金执行情况、绩效目标指标完成情况等进行了绩效自评工作。

（2）绩效目标指标设立情况

基层统计监测人员能力提升项目设定年度预期目标 1 个。共设立一级指标三个，分别为产出指标、效益指标、预算执行率，其中，产出指标下设二级指标 4 个，分别为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各 1 个；效益指标下设二级指标一个，为社会效益指标；预算执行率下设二级指标一个，为预算执行率。各二级指标下又各设一个三级指标。

（3）项目资金拨付情况

根据《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冀财建〔2022〕238 号）文件，基层统计监测人员能力提升项目资金于 2022 年 12 月 14 日下达各市财政部门。

（4）绩效目标指标完成情况

各地市工信部门共组织约 2635 人参加基层统计监测人员能力提升相关培训工作，人均预算经费 114 元。各市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对民营经济统计报表制度、产业集群统计核算方式方法、新的民营经济统计调查报表系统使用与操作等内容进行讲解与演示，通过培训提高了基层统计人员的业务能力和统计水平，保障了统计数据的科学、准确，为民营经济统计和中小企业监测工作的顺利开展提供了保障。我处严格按照工信部要求进行数据上报，上报数据质量符合工信部要求，我省监测中小企业数量和监测数据上报总量均位居全国前三位。每季度通报我省县域特色产业集群发展情况，为各级政府部门提供数据参考。

基层统计监测人员能力提升项目绩效自评，预算执行进度 100%，总体完成率 100%，绩效自评总得分为 100 分。该项目预期绩效目标指标全部完成。

3.企业上市及职业经理人培训、市场推介活动项目

根据《河北省县域特色产业集群“领跑者”企业培育行动方案》《河北省职业经理人培育工作方案（2020-2025 年）》，2023 年度省工业和信息化厅预算安排企业上市及职业经理人培训、市场

推介活动对下转移支付资金 200 万元。绩效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1）绩效自评工作组织开展情况

按照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做好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2024〕6 号）有关要求，由厅民营经济发展处负责，落实专人梳理分析项目资金执行情况、绩效目标指标完成情况等进行了绩效自评工作。

（2）绩效目标指标设立情况

企业上市及职业经理人培训、市场推介活动项目设定年度预期目标 1 个。共设立一级指标三个，分别为产出指标、效益指标、预算执行率，其中，产出指标下设二级指标 6 个，分别为数量指标 3 个，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各 1 个；效益指标下设二级指标一个，为生态效益指标；预算执行率下设二级指标一个，为预算执行率。各二级指标下又各设一个三级指标。

（3）项目资金拨付情况

根据《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冀财建〔2022〕238 号）文件，企业上市及职业经理人培训、市场推介活动项目资金于 2022 年 12 月 14 日下达各市财政部门。

（4）绩效目标指标完成情况

2023 年度，企业上市及职业经理人培训活动共有 18474 名职业经理人参加培训，每名职业经理人培训课时为 8 课时，人均补贴金额为 220 元。各市参加人数(含线上)分别为：石家庄市 3699 人、承德市 311 人、张家口市 288 人、秦皇岛市 460 人、唐山市

1144 人、廊坊市 695 人、保定市 6000 人、沧州市 3075 人、衡水市 929 人、邢台市 700 人、邯郸市 887 人、定州市 108 人、辛集市 102 人、雄安新区 80 人。经过培训，九成以上企业家表示经营理念得到了提升，深刻了解到了上市的意义，本项目的培训，推动了中小企业人才队伍建设取得了实质性进展，进一步促进了我省民营经济的发展。2023 年 6 月 8 日在沧州成功举办职业经理人市场推介活动，活动以“招才引智强企业，创新转型促上市”为主题，旨在搭建企业和职业经理人的对接平台，进一步激发职业经理人创新热情，助力企业建设一支具有职业化、专业化、国际化水平的高素质队伍，实现快速发展。

企业上市及职业经理人培训、市场推介活动项目绩效自评预算执行进度 100%，总体完成率 100%，绩效自评总得分为 100 分。该项目预期绩效目标指标全部完成。

4.支持专精特新骨干企业创新发展项目

根据《河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北省县域特色产业提质升级工作方案（2021-2025）的通知》（冀政办字〔2021〕98 号）、《河北省优质中小企业梯度培育管理实施细则》（冀工信企业函〔2022〕611 号）文件要求，为进一步支持我省专精特新企业创新发展，2023 年度省工业和信息化厅预算安排支持专精特新骨干企业创新发展对下转移支付资金 6996.5 万元。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如下：

（1）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按照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做好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

自评工作的通知》（〔2024〕6号）有关要求，由厅中小企业处负责，落实专人梳理分析项目资金执行情况、绩效目标指标完成情况等进行了绩效自评工作。

（2）绩效目标指标设立情况

支持专精特新骨干企业创新发展项目设定年度预期目标 1 个。共设立一级指标两个，分别为产出指标、效果指标，其中，产出指标下设二级指标 4 个，分别为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各 1 个；效果指标下设二级指标一个，为社会效益指标。各二级指标下又各设一个三级指标。

（3）项目资金拨付情况

根据《河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3 年省级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冀财建〔2023〕28 号）文件，支持专精特新骨干企业创新发展项目资金于 2023 年 3 月 10 日下达各市县财政部门。

（4）绩效目标指标完成情况

支持专精特新骨干企业创新发展项目支持 70 家企业，每家企业最高不超过 100 万元，累计支持 6996.5 万元。截止 2023 年年底，70 家企业资产总额达 323.53 亿元，同比增长 10.86%；实现营业收入合计 272.3 亿元，同比增长 1.17%；实现利润总额 23.16 亿元，同比增长 2.41%；上缴税金 11.4 亿元，同比增长 6.36%。70 家企业累计研发经费投入总额 15.06 亿元，同比增长 1.19%，研发投入占比 5.53%；拥有发明专利 714 项，较去年同期增加了 178 项，同比增长 33.21%；主持或参与制（修）订国际国家标准

或行业标准 308 项，较去年同期增加了 62 项；自建或与高校、科研机构联合建立研发机构共计 214 个，较去年同期增加了 35 个。2023 年全年新培育认定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1755 家(第一批 1111 家，第二批 644 家)。

支持专精特新骨干企业创新发展项目，绩效自评预算执行进度 100%，总体完成率 100%，绩效自评总得分为 100 分。该项目预期绩效目标指标全部完成。

5.“三下乡”活动支持县域中小企业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省委宣传部关于加强和改进省直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集中服务工作的若干措施》（冀宣文〔2023〕10 号）等文件要求，2023 年度省工业和信息化厅预算安排“三下乡”活动支持县域中小企业服务平台建设对下转移支付资金 20 万元。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如下：

（1）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按照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做好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2024〕6 号）有关要求，由厅中小企业处负责，落实专人梳理分析项目资金执行情况、绩效目标指标完成情况等进行了绩效自评工作。

（2）绩效目标指标设立情况

“三下乡”活动支持县域中小企业服务平台建设项目设定年度预期目标 1 个。共设立一级指标三个，分别为产出指标、效益指标、预算执行率，其中，产出指标下设二级指标 4 个，分别为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各 1 个；效益指标下设

二级指标一个，为社会效益指标；预算执行率下设二级指标一个，为预算执行率。各二级指标下又各设一个三级指标。

（3）项目资金拨付情况

根据《河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3 年省级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冀财建〔2023〕28 号）文件，“三下乡”活动支持县域中小企业服务平台建设资金于 2023 年 3 月 10 日下达沧州市盐山县。

（4）绩效目标指标完成情况

为更好落实全省“三下乡”活动要求，2023 年度工信厅预算安排省对下转移支付资金 20 万元，用于支持盐山县中小企业服务平台（中原金属材料与防腐检测有限公司）购置平台设备，开展政策咨询、创业辅导、技术支持等服务。通过资金引导，助力服务平台进一步集聚资源，赋能盐山县中小微企业创业创新发展。同时，结合盐山县中小企业发展需求，组织开展“百场万家”公益服务活动，邀请专家为中小企业讲解政策，答疑解惑，帮助企业解决发展中的问题，服务企业超百家，得到企业的一致好评。

“三下乡”活动支持县域中小企业服务平台建设项目绩效自评预算执行进度 100%，总体完成率 100%，绩效自评总得分为 100 分。该项目预期绩效目标指标全部完成。

6.中小企业“百场万家”公益服务活动项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河北省中小企业促进条例》《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实施意见》（冀政〔2010〕37 号）等文件要求，2023 年度省工业

和信息化厅预算安排中小企业“百场万家”公益服务活动对下转移支付资金 240 万元。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如下：

（1）绩效自评工作组织开展情况

按照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做好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2024〕6 号）有关要求，由厅中小企业处室负责，落实专人梳理分析项目资金执行情况、绩效目标指标完成情况等进行了绩效自评工作。

（2）绩效目标指标设立情况

中小企业“百场万家”公益服务活动项目设定年度预期目标 1 个。共设立一级指标三个，分别为产出指标、效益指标、预算执行率，其中，产出指标下设二级指标 5 个，分别为数量指标 2 个、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各 1 个；效益指标下设二级指标 1 个，为社会效益指标；预算执行率下设二级指标一个，为预算执行率。各二级指标下又各设一个三级指标。

（3）项目资金拨付情况

根据《河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3 年省级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冀财建〔2023〕28 号），中小企业“百场万家”公益服务活动项目资金 240 万元，于 2023 年 3 月 10 日下达各市（县、区）财政部门，用于各市工业和信息化部门组织开展相关活动。

（4）绩效目标指标完成情况

截至 2023 年底，全省共开展“百场万家”公益服务活动 106 场，服务企业超过 10786 家，人均预算费用 223 元，活动范围覆

盖全省各市（含定州、辛集、雄安新区）。活动采用集中宣讲辅导与专题对接交流相结合的方式，线上线下同步开展，共为企业解答政策、法律、技术、金融、管理等各类问题 4863 个，落地服务企业项目 406 个，达成融资授信额度超过 10 亿元。服务活动既为中小微企业解决了燃眉之急、满足了个性化需求，又提振了企业发展信心、促进了实体经济的快速恢复和发展，更激发调动起工信系统、服务机构、专家服务企业的热情，营造出汇聚各方力量助力中小企业渡难关、跨险滩、快发展的浓厚氛围。

中小企业“百场万家”公益服务活动项目绩效自评预算执行进度 100%，总体完成率 100%，绩效自评总得分为 100 分。该项目预期绩效目标指标全部完成。

7. 2023 年洪涝灾害受灾工业企业恢复生产银行贷款贴息项目

为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加快推动灾后重建工作的决策部署，支持 2023 年洪涝灾害受灾工业企业尽快恢复生产，根据《关于印发河北省 2023 年洪涝灾害受灾工业企业恢复生产银行贷款贴息办法的通知》（冀财建〔2023〕165 号）、《关于调整河北省 2023 年洪涝灾害工业企业恢复生产银行贷款贴息政策的通知》（冀财建〔2023〕190 号），设立 2023 年洪涝灾害受灾工业企业恢复生产银行贷款贴息项目，该项目 2023 年度调整预算数为 606.45 万元。有关绩效自评情况如下：

（1）绩效目标指标设立与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绩效目标设定：支持 2023 年洪涝灾害受灾工业企

业尽快恢复生产，加快推动灾后重建工作。实际完成：与预期目标基本一致，享受政策的受灾工业企业基本恢复至灾前生产水平。

数量指标：设定补助企业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实际取得银行贷款的受灾工业企业数量。实际完成值：根据相关市的申请，对 279 家受灾工业企业予以贷款贴息补助。

质量指标：设定贷款用途符合规定指标。预期指标值为用于更新生产设备、厂房修复建设和原材料、辅助材料、半成品等购置。实际完成值：申请企业的贷款用途为生产设备、厂房修复建设和原材料、辅助材料、半成品等购置。

时效指标：设定银行贷款期间指标。预期指标值为 2023 年 8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的新增贷款。实际完成值：根据相关市申请，完成对此时间段内新增贷款予以贷款贴息补助。

成本指标：设定银行贷款贴息金额指标。预期指标值为根据实际贷款使用期限及额度，给予年化 2% 的贴息补助，单个企业贴息总额最高不超过 300 万元。实际完成值：根据实际贷款使用期限及额度，均按年化 2% 予以受灾工业企业贴息补助，且单个企业的贴息总额未超过 300 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设定加快灾后工业企业灾后重建指标。预期指标值为支持受灾工业企业尽快恢复生产。实际完成值：享受贴息政策的 279 家受灾工业企业基本恢复至灾前生产水平。

（2）项目资金拨付情况

根据保定市、廊坊市申请，2023 年 11 月至 12 月底，共分三

批下达保定市、廊坊市洪涝灾害受灾工业企业恢复生产银行贷款贴息资金 606.45 万元。

（3）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按照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做好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2024〕6 号）统一步骤和有关要求，由厅政策法规处负责，落实专人梳理分析项目资金执行情况、绩效目标指标完成情况等，并进行绩效自评。

2023 年洪涝灾害受灾工业企业恢复生产银行贷款贴息资金调整预算 606.45 万元，实际执行 606.45 万元。

该项目使用符合省委、省政府关于加快推动灾后重建工作的决策部署。此项工作开展以来，先后印发明白纸、政策汇编等政策宣传材料，通过召开政策解读会、媒体公示等方式解读宣传政策。各市县工信主管部门对符合贴息政策要求的企业汇总核实后向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提出申请。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收到各市贷款贴息资金申请后，按照《2023 年洪涝灾害受灾工业企业恢复生产银行贷款贴息资金使用内部操作规程》组织厅内各有关处室分工协作，及时向省财政厅提供分配意见，申请下达资金。工作中，注重组织各地工信部门加强资金管理，做好绩效评价，严格按照相关财务制度、会计制度做好账务处理。目前享受政策的受灾工业企业基本恢复至灾前生产水平。该项目绩效目标设定清晰准确、全面完整、科学合理且恰当适宜、易于评价。

2023 年洪涝灾害受灾工业企业恢复生产银行贷款贴息项目，绩效自评预算执行进度 100%，总体完成率 100%，绩效自评总

得分为 100 分。该项目预期绩效目标指标全部完成。

8.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项目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 财政部关于印发《技术创新示范企业认定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工信部联科〔2010〕540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组织推荐 2022 年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的通知》等文件要求，2023 年度省工业和信息化厅预算安排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奖励对下转移支付资金 100 万元。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如下：

（1）绩效自评工作组织开展情况

按照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做好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2024〕6 号）有关要求，由厅科技处负责，落实专人梳理分析项目资金执行情况、绩效目标指标完成情况等进行了绩效自评工作。

（2）绩效目标指标设立情况

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奖励项目设定年度预期目标 1 个。共设立一级指标三个，分别为产出指标、效益指标、预算执行率，其中，产出指标下设二级指标 4 个，分别为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各 1 个；效益指标下设二级指标一个，为社会效益指标；预算执行率下设二级指标一个，为预算执行率。各二级指标下又各设一个三级指标。

（3）绩效目标指标完成情况

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奖励项目年度预期目标为支持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在技术研发、知识产权创造等方面取得成效，

促进我省企业技术创新能力提升。绩效目标已实现。

该项目数量指标设定:支持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数量 1 家,实际完成: 1 家(河北宝力工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质量指标设定:符合相关通知要求,实际完成:支持的 1 家企业符合工信部财政部《技术创新示范企业认定管理办法(试行)》要求。时效指标设定:2023 年 8 月底前,实际完成:2023 年 2 月底前项目资金已下达相关地市。成本指标设定:按标准每家支持 100 万元,实际完成:支持河北宝力工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100 万元。社会效益指标设定:促进企业技术创新,实际完成:我省企业技术创新能力进一步提升。

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奖励项目绩效自评,预算执行进度 100%,总体完成率 100%,绩效自评总得分为 100 分。该项目预期绩效目标指标全部完成。

(4) 绩效目标设定质量情况

为支持河北省工业企业创新能力提升,积极培育省级技术创新示范企业,鼓励省内企业争创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2022 年河北宝力工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成功获评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全省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达到 27 家,全国排位第 7。省级财政对首次获评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的河北宝力工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给予 100 万元奖励资金。通过资金的扶持和引导,企业在新材料、新设计、新工艺等创新领域取得显著成果,获得发明专利 18 项、国家标准 1 项、行业标准 2 项;先后开发了测压力和拉力的智能支座、基于光纤振弦智能传感器的桥梁支座等高

端产品，其中 20 余项研发成果达到国际领先水平。同时，企业高度重视人才引育，实施“内培+外引”人才强企战略，先后培养高级工程师 11 名，引进高级工程师（研究员）7 名，为企业创新发展提供了有力“智力”支持，对行业创新发展起到了示范引领带动作用，不断助力行业高质量发展。

（5）下一步举措

持续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推动技术创新示范企业量增质提，围绕我省制造业企业高质量发展和技术创新能力建设，积极培育认定省级技术创新示范企业，遴选优势企业争创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推进我省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增比进位，发挥示范企业创新引领和行业带动作用，助力行业技术进步和高质量发展。

9.河北省制造业创新中心建设补助项目

根据《河北省促进企业技术创新条例》《河北省制造业创新中心建设工作指南》（冀工信科〔2021〕308 号）等文件要求，2023 年度省工业和信息化厅预算安排河北省制造业创新中心建设补助对下转移支付资金 200 万元。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如下：

（1）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按照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做好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2024〕6 号）有关要求，由厅科技处负责，落实专人梳理分析项目资金执行情况、绩效目标指标完成情况等进行了绩效自评工作。

（2）绩效目标指标设立情况

河北省制造业创新中心建设项目设定年度预期目标 1 个。共设立一级指标三个，分别为产出指标、效益指标、预算执行率，其中，产出指标下设二级指标 4 个，分别为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各 1 个；效益指标下设二级指标一个，为社会效益指标；预算执行率下设二级指标一个，为预算执行率。各二级指标下又各设一个三级指标。

（3）绩效目标指标完成情况

河北省制造业创新中心建设补助项目年度预期目标为支持省级制造业创新中心在技术供给、人才培养、公共技术服务、产业发展研究等方面取得新成效，支撑行业创新发展的能力逐步加强。具体完成情况：省级制造业创新中心在技术供给、人才培养、公共技术服务、产业发展研究等方面取得新成效，支撑行业创新发展的能力逐步加强。

该项目数量指标设定：支持企业数量 2 家，实际完成：2 家。质量指标设定：符合支持条件，实际完成：支持的 2 家企业符合《河北省制造业创新中心建设工作指南》要求。时效指标设定：2023 年 8 月底前，实际完成：2022 年 12 月底前完成资金下达。成本指标设定：按标准每家支持 100 万元，实际完成：支持河北省钢铁产业智能制造创新中心建设主体河钢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00 万元，河北省植物提取物创新中心建设主体河北植物提取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100 万元。社会效益指标设定：进一步促进行业创新发展，实际完成：进一步提升行业创新发展水平。

河北省制造业创新中心建设补助项目绩效自评，预算执行进

度 100%，总体完成率 100%，绩效自评总得分为 100 分。该项目预期绩效目标指标全部完成。

（4）绩效目标设定质量情况

为持续打造高能级创新载体，积极培育省级制造业创新中心，对达到条件的河北省植物提取物创新中心、河北省钢铁产业智能制造创新中心 2 家试点，认定为省级制造业创新中心，按照政策，省级财政分别给予河北省植物提取物创新中心建设主体河北植物提取创新中心有限公司、河北省钢铁产业智能制造创新中心建设主体河钢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00 万元奖补资金。

通过资金的扶持和引导，2 家制造业创新中心持续加强行业关键共性技术攻关，积极发挥创新中心平台作用，汇聚行业内优质创新资源，助力行业创新发展。河北省植物提取物创新中心结合中心自身定位，进一步加强新技术新产品研发，自主开发 QG-迷迭香提取物复合型抗氧化剂产品等项目 12 项，与中科国利、烟台新时代、重庆市中药研究院、北京大学药学院等多家单位深度合作；发表核心期刊论文 5 篇，申请专利 2 项、授权专利 3 项，营收超千万，实现良性发展，引领带动我省食品制造业创新能力提升。河北省钢铁产业智能制造创新中心组建以来，不断加强技术创新和市场拓展，加强新产品、新技术、新材料等研发和工程化技术供给，推动创新成果转化应用，为行业上下游、中小企业和产业集群提供技术服务，2023 年实现营收增加 550 万元，形成新技术 4 项，申请专利 4 项，软件著作权 7 项，中心实现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有力促进我省钢铁行业智能化转型升级和创

新能力提升。

（5）下一步举措

持续打造高能级创新载体，围绕集成电路、生物医药、高端装备制造等优势领域，依托核心骨干企业，持续培育省级制造业创新中心，对标国家制造业创新中心建设标准，全力推动我省钒钛新材料创新中心争创国家制造业创新中心，助力提升产业科技创新能力。

10.支持工业设计发展项目

为进一步支持企业工业设计中心建设，鼓励企业积极推进设计应用，引导促进制造企业与设计公司持续对接合作，加快工业设计创新发展。2023 年度省工业和信息化厅预算安排省对下转移支付资金共 7130 万元，包括：支持工业设计成果转化 3812.57 万元、支持企业购买工业设计服务 917.43 万元、支持省级工业设计中心 2400 万元。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如下：

（1）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按照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做好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2024〕6 号）有关要求，由厅科技处负责，落实专人梳理分析项目资金执行情况、绩效目标指标完成情况等进行了绩效自评工作。

（2）绩效目标指标设立情况

①支持工业设计成果转化项目设定年度预期目标 1 个。共设立一级指标三个，分别为产出指标、效益指标、预算执行率，其中，产出指标下设二级指标 4 个，分别为数量指标、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成本指标各 1 个；效益指标下设二级指标一个，为社会效益指标；预算执行率下设二级指标一个，为预算执行率。各二级指标下又各设一个三级指标。

②支持企业购买工业设计服务项目设定年度预期目标 1 个。共设立一级指标三个，分别为产出指标、效益指标、预算执行率，其中，产出指标下设二级指标 4 个，分别为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各 1 个；效益指标下设二级指标一个，为社会效益指标；预算执行率下设二级指标一个，为预算执行率，各二级指标下又各设一个三级指标。

③支持省级工业设计中心项目设定年度预期目标 1 个。共设立一级指标三个，分别为产出指标、效益指标、预算执行率，其中，产出指标下设二级指标 4 个，分别为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各 1 个；效益指标下设二级指标一个，为社会效益指标；预算执行率下设二级指标一个，为预算执行率，各二级指标下又各设一个三级指标。

（3）绩效目标指标完成情况

①支持工业设计成果转化项目指标完成情况

工业设计成果转化项目年度预期绩效目标为推动优化产品外观、结构、功能等。目标已实现。

该项目数量指标设定：支持项目预期指标值 120 个项目，实际完成：131 个项目。质量指标设定：达到支持条件要求，实际完成：经评审，所支持项目均达到资助工业设计成果转化项目条件支持要求。时效指标设定：2023 年 8 月底前项目完成，实际完

成：2022 年 12 月完成项目评审、公示等，资金提前下达市县。
成本指标设定：资助标准按照核定支出的 50%，最高不超过 100 万元，实际完成：均按照资助标准核定支出的 50%，最高不超过 100 万元的标准执行。社会效益指标设定：工业设计应用进一步深化，实际完成：引导企业持续开展设计创新工作，工业设计应用进一步深化。

工业设计成果转化项目绩效自评，预算执行进度 100%，总体完成率 100%，绩效自评总得分为 100 分。该项目预期绩效目标指标全部完成。

②支持企业购买工业设计服务项目指标完成情况

支持企业购买工业设计服务项目年度预期目标为通过项目实施，推动产品升级换代和品牌建设。目标已实现。

该项目数量指标设定：支持项目数量预期指标值为 50 个项目，实际完成 61 个项目。质量指标设定：项目达到支持条件要求，实际完成：所支持项目均达到资助购买工业设计服务项目条件支持要求。时效指标设定：2023 年 8 月底前项目完成，实际完成：2022 年 12 月完成项目评审、公示等，资金提前下达市县。成本指标设定：核定支出的 50%，根据是否三年稳定合作最高分别不超过 50 万元或 20 万元，实际完成：按照资助标准核定支出的 50%，达到三年稳定合作的支持最高 50 万元，未达到三年稳定合作的支持最高 20 万元。社会效益指标设定：工业设计合作进一步扩大，实际完成：引导企业开展设计对接，促进工业设计合作进一步扩大。

支持企业购买工业设计服务项目绩效自评，预算执行进度 100%，总体完成率 100%，绩效自评总得分为 100 分。该项目预期绩效目标指标全部完成。

③支持省级工业设计中心项目指标完成情况

支持省级工业设计中心项目年度预算目标为通过项目实施，扩大工业设计服务供给。目标已实现。

该项目数量指标设定：项目数量预期指标值为 24 个，实际完成 24 个。质量指标设定：达到支持条件要求，实际完成：经评审，所支持项目均达到省级工业设计中心项目条件支持要求。时效指标设定：2023 年 8 月底前项目完成，实际完成：2022 年 12 月完成项目评审、公示等，资金提前下达市县。成本指标设定：按照支持标准每个项目 100 万元，实际完成：均按照每个项目 100 万元的标准执行。社会效益指标设定：工业设计服务供给扩大，实际完成：引导企业设立工业设计中心，工业设计服务供给进一步扩大。

支持省级工业设计中心项目绩效自评，预算执行进度 100%，总体完成率 100%，绩效自评总得分为 100 分。该项目预期绩效目标指标全部完成。

（4）下一步举措

下一步将进一步支持企业工业设计中心建设，鼓励企业推进设计应用，引导促进制造企业与设计公司对接合作，加快工业设计创新发展。

11.支持“一赛一周”活动项目

为积极推进河北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加快完善全省设计创新发展体系，着力打造河北设计品牌，持续支持举办河北国际工业设计周和金芦苇工业设计奖活动，2023 年度省工业和信息化厅预算安排支持“一赛一周”活动省级向下转移支付资金 2000 万元。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如下：

（1）绩效自评工作组织开展情况

按照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做好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2024〕6 号）有关要求，由厅科技处负责，落实专人梳理分析项目资金执行情况、绩效目标指标完成情况等进行了绩效自评工作。

（2）绩效目标指标设立情况

支持“一赛一周”活动项目设定年度预期目标 1 个。共设立一级指标三个,分别为产出指标、效益指标、预算执行率，其中，产出指标下设二级指标 4 个，分别为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各 1 个；效益指标下设二级指标一个，为社会效益指标；预算执行率下设二级指标一个，为预算执行率。各二级指标下又各设一个三级指标。

（3）绩效目标指标完成情况

支持“一赛一周”活动年度预期目标为通过项目实施，扩大河北设计品牌影响。目标已实现。

该项目数量指标设定：活动场次预期指标值 20 场次、分会场活动 3 场，实际完成：举办 30 场次系列活动，组织秦皇岛、定州、辛集 3 场分会场活动。质量指标设定：成功举办“一赛一周”，

实际完成：2023 年 9 月，2023 河北国际工业设计周以雄安新区为主会场举办，金芦苇工业设计奖同期揭晓，“一赛一周”活动成功举办。时效指标设定：按省政府批复的活动举办时间，实际完成：按照省领导批复时间，于 2023 年 9 月份成功举办“一赛一周”活动。成本指标设定：设计周支持金额 1410 万元、金芦苇工业设计奖活动支持金额 500 万元、设计周分会场活动金额 90 万元，实际完成：河北国际工业设计周支持金额 1410 万元，金芦苇工业设计奖活动支持金额 500 万元，秦皇岛、定州、辛集设计周分会场活动支持 90 万元。社会效益指标设定：工业设计发展氛围进一步提升，实际完成：本届设计周联动国内外知名媒体，开展持续、高频、深度报道，推动工业设计发展氛围进一步提升。

支持“一赛一周”活动项目绩效自评，预算执行进度 100%，总体完成率 100%，绩效自评总得分为 100 分。该项目预期绩效目标指标全部完成。

（4）下一步举措

继续认真谋划完善 2024 年“一赛一周”活动，加快完善全省设计创新发展体系，着力打造河北设计品牌，为推进河北制造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支撑。

12.全国电子信息百强、软件百强、电子元器件百强企业奖励项目

2023 年度省工业和信息化厅预算安排全国电子信息百强、软件百强、电子元器件百强企业奖励对下转移支付资金 300 万元。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如下：

（1）绩效自评工作组织开展情况

按照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做好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2024〕6 号）文件要求，由厅电子信息工业处负责，落实专人进行了绩效自评工作。

一是支持 2 个入选 2021 年度中国电子信息百强、1 个软件百强企业各 100 万元。

二是严格按照省委省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和省财政厅对省级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评价的具体要求，对绩效自评评价范围、工作流程、时间节点等方面做到细心严谨，做到事项清、要求清、内容清。

（2）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2021 年 8 月 27 日，中国电子信息行业联合会发布 2021 年度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企业竞争力前百家企业名单，我省中移系统集成有限公司入选；10 月 12 日，中国电子信息行业联合会发布 2021 年度电子信息企业竞争力前百家企业名单，我省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风帆有限责任公司 2 家企业入选。为支持骨干企业做强做优，引导企业提升引领力、支撑力和带动力，助力全省电子信息产业高质量发展，省财政安排资金 300 万元，对 3 家入选企业进行奖励。

全国电子信息百强、软件百强、电子元器件百强企业奖励项目绩效自评预算执行进度 100%，总体完成率 100%，绩效自评总得分为 100 分。该项目预期绩效目标指标全部完成。

（3）绩效目标设定质量情况

2023 年度，全国电子信息百强、软件百强、电子元器件百强企业奖励项目 2 个一级指标、6 个二级指标，通过绩效自评对比，均达到预期绩效目标。年初绩效目标设定清晰准确，绩效指标全面完整、科学合理，绩效标准恰当适宜、易于评价，全部指标清晰明了，鼓励骨干企业做强做优，积极争创全国电子信息领域百强，提升了我省电子信息产业影响力。

13.支持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项目

2023 年度省工业和信息化厅预算安排支持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项目对下转移支付资金 6352 万元。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如下：

（1）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按照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做好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2024〕6 号）文件要求，由厅软件产业处负责，落实专人进行了绩效自评工作。

一是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试点项目用于深化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融合发展安排部署，围绕个性化定制、网络化协同、智能化生产、服务化延伸等新型生产模式应用，培育 29 个“制造业+互联网”新模式新业态应用试点示范项目，共 5602 万元。

二是工控系统信息安全试点项目用于全面提升工业企业信息安全防护能力，围绕提升工业控制系统信息安全防护水平、搭建工业企业安全监测管理平台、开展工业企业实网攻防演练和信息安全事件应急演练、开展网络安全和数据安全分类分级管理等任务，培育 15 个工控系统信息安全试点项目，共 750 万元。

三是《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支持工业互联网

创新发展等项目资金预算的通知》（冀财建〔2022〕239号）文件，于2022年12月14日将项目资金拨付市县财政部门。

四是要求各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等有关规定，积极与同级财政部门和县（市、区）工信部门沟通协调，及时将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试点、工控系统信息安全试点项目资金拨付到位。各市要按照省工业和信息化厅、财政厅等部门要求做好项目绩效评价工作。项目单位要严格按照相关财务制度、会计制度做好账务处理，设立专账或单独账页，确保会计资料真实、完整、规范，并接受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及审计、财政等部门的监督检查。

（2）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紧紧围绕提升产业数字化水平，深入实施制造业数字化转型行动计划，大力发展工业互联网，引导企业开展“制造业+互联网”新模式新业态应用，培育了29个试点项目，项目在个性化定制、网络化协同、智能化生产、服务化延伸等新型生产模式方面进行了应用和示范。

围绕加强工业企业工控安全防护意识，提升工业企业工控安全防护水平，推动工业企业工控安全主体责任落实，培育了15个试点项目，项目完成了提升工业控制系统信息安全防护水平、搭建工业企业安全监测管理平台、开展工业企业实网攻防演练和信息安全事件应急演练、开展网络安全和数据安全分类分级管理。

2023年9月20日，印发了《关于开展2022年工业互联网创

新发展试点项目抽查工作的通知》，从 2022 年给予资金支持的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试点项目（第二批）中抽取不少于 20% 的项目，由我处组织省电子信息技术研究院工作人员，随机抽取 6 个项目进行了项目抽查工作。

2023 年 11 月 8 日，印发《关于做好 2023 年工业企业信息安全综合防护能力建设试点验收工作的通知》，组织各市对获得资金支持的 15 个工控系统信息安全试点项目进行验收，并出具专家验收意见。

支持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项目绩效自评预算执行进度 100%，总体完成率 100%，绩效自评总得分为 100 分。该项目预期绩效目标指标全部完成。

（3）绩效目标设定质量情况

①绩效目标年初设置为深化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融合发展安排部署，围绕个性化定制、网络化协同、智能化生产、服务化延伸等新型生产模式应用，培育“制造业+互联网”新模式新业态应用试点示范项目。实际完成：对符合补助条件的 29 个项目给资金支持，项目在个性化定制、网络化协同、智能化生产、服务化延伸等新型生产模式应用方面，起到了示范作用。绩效目标清晰准确，指标完整、科学合理，绩效标准恰当适宜、易于评价。

②绩效目标年初设置为全面提升工业企业信息安全防护能力，围绕提升工业控制系统信息安全防护水平、搭建工业企业安全监测管理平台、开展工业企业实网攻防演练和信息安全事件应急演练、开展网络安全和数据安全分类分级管理等任务，培育工

控系统信息安全试点项目。实际完成：对符合补助条件的 15 个项目给资金支持，项目完成了工业控制系统信息安全防护水平提升、搭建了工业企业安全监测管理平台、开展了工业企业实网攻防演练和信息安全事件应急演练、落实了网络安全和数据安全分类分级管理，起到了示范作用。绩效目标清晰准确，指标完整、科学合理，绩效标准恰当适宜、易于评价。

项目的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社会效益指标等清晰准确，指标完整、科学合理，绩效标准恰当适宜、易于评价。

14.数据管理能力成熟度评估(DCMM)奖补项目

2023 年度安排数据管理能力成熟度评估(DCMM)奖补对下转移支付资金 955 万元。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如下：

(1) 绩效自评工作组织开展情况

按照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做好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2024〕6 号）文件要求，由厅软件产业处负责，落实专人进行了绩效自评工作。

2023 年度数据管理能力成熟度评估(DCMM)奖补项目资金 955 万元，用于推动企业加强数据管理，掌握自身数据资产管理状况，找准问题和差距，明确数据管理能力改进方向，提升企业竞争力，进一步推动大数据产业健康、高效、有序发展，支持企业通过资质认证评估。

(2) 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数据管理能力成熟度评估(DCMM)奖补项目对符合支持条件

的 10 个市的 44 家 2023 年 1 月底前通过数据管理能力成熟度评估(DCMM)企业进行了奖补，其中廊坊市 10 个、石家庄市 8 个、辛集市 7 个、邯郸市 6 个、唐山市 4 个、邢台市 4 个、保定市 2 个、沧州市 1 个、张家口市 1 个，雄安新区 1 个。给予 DCMM3 级评估企业每家 35 万元奖补资金，通过 DCMM2 级评估企业每家 20 万元奖补资金。

该项目绩效自评预算执行进度 100%，总体完成率 100%，绩效自评总得分为 100 分。该项目预期绩效目标指标全部完成。

(3) 绩效目标设定质量情况

该项目年度预期目标设定为对通过数据管理能力成熟度评估(DCMM)企业予以资金奖补，提升企业竞争力，推动数字经济高质量发展。目标已实现。

数量指标——支持数据管理能力成熟度评估企业数量 ≥ 40 个；质量指标——支持项目质量符合支持条件；时效指标——2023 年 1 月底前完成数据管理能力成熟度评估(DCMM)工作；成本指标——对通过 DCMM 评估 2-5 级企业，分别给予 20 万元、35 万元、45 万元、60 万元一次性资金奖补的标准；社会效益指标——数据管理能力成熟度评估(DCMM)项目覆盖城市数量 ≥ 8 个。所有指标均已完成。

绩效目标中，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和社会效益指标，清晰准确，指标完整、科学合理，绩效标准恰当适宜、易于评价。

15.县域特色产业集群“领跑者”企业培育项目

根据《河北省县域特色产业提质升级工作方案（2021-2025年）》（冀政办〔2021〕98号）、《河北省县域特色产业集群“领跑者”企业培育行动方案》（冀政办〔2022〕99号）等文件要求，为加大对“领跑者”企业支持力度，2023年度省工业和信息化厅预算安排县域特色产业集群“领跑者”企业培育对下转移支付资金4349.7万元，以“领跑者”企业带动了县域特色产业提质升级、转型发展。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如下：

（1）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按照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做好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2024〕6号）有关要求，由厅民营经济发展处负责，落实专人梳理分析项目资金执行情况、绩效目标指标完成情况等进行了绩效自评工作。

（2）绩效目标指标设立情况

县域特色产业集群“领跑者”企业培育项目设定年度预期目标1个。共设立一级指标三个，分别为产出指标、效益指标、预算执行率，其中，产出指标下设二级指标四个，分别为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效益指标下设二级指标一个，为社会效益指标；预算执行率下设二级指标一个，为预算执行率。各二级指标下又各设一个三级指标。

（3）项目资金拨付情况

根据《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支持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等项目资金预算的通知》（冀财建〔2022〕239号）、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县域特色产业集群“领跑者”企业培育等项目资金预算的通知》（冀财建〔2023〕13号）文件，县域特色产业集群“领跑者”企业培育于2022年12月14日、2023年2月10日分两批下达市县财政部门。

（4）绩效目标指标完成情况

为更好的发挥2023年县域特色产业集群“领跑者”企业培育项目资金效率，省工信厅积极组织该项目及大中小融通发展载体项目的申报、评审工作，共有63个项目获得资金支持，涉及60家企业，河间、鹿泉、宁晋3个县级政府相关部门。其中：特色产业集群企业创新发展项目35个，特色产业集群公共服务能力提升项目1个，特色产业集群链条延伸项目18个，特色产业集群发布产业指数项目2个，特色产业集群企业上市辅导补助项目1个，特色产业集群企业股权投资奖励项目3个，大中小企业融通发展载体创建项目3个。项目资金的支持提高了企业的技术、产品质量，增强了企业竞争力，带动了所在集群的健康快速发展，受支持企业所在集群九成以上实现增长，市场竞争力进一步增强。

①县域特色产业集群“领跑者”企业培育项目

项目资金支持县域特色产业集群企业购置研发、检测、试验等仪器设备305台套，带动投入5288.4万元，受资金支持企业的研发能力、产品合格率和技术质量水平得到进一步提升，其中，河北建投宝塑管业有限公司通过购买扩口机设备建设先进生产线，项目建成后将实现国内一步法大口径800mmPVC-0管材生产

线装备水平的技术飞跃，突破大口径厚壁 PVC 管挤出、取向、扩口专用装备瓶颈；支持县域特色产业集群引进 18 家龙头企业，带动集群各类市场主体协作配套，确保产业链供应链稳定，2023 年 18 家企业所在集群营业收入增长 12.7%；支持 2 家县域特色产业集群发布产业指数，提高集群知名度，增强业内话语权，引导行业健康发展，其中，秦皇岛葡萄酒产业利用支持资金举办一系列宣传活动提高了葡萄酒产业集群的经济效益及社会效益；支持县域特色产业集群企业拓宽融资渠道，为沧州四星玻璃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上市辅导补助，增强市场竞争力，提升品牌价值和影响力，加快上市步伐；该公司利用项目资金进行设备升级，2023 年度实现销售收入 4.8 亿元，同比增长 19.0%，实现利润 6148.5 万元，同比增长 21.3%。支持县域特色产业集群企业通过引进股权投资机构，补助 3 家股权投资企业，河北坤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运用股权投资项目奖励资金扩大子公司工程建设，建成后公司总产能将达到每年 30 万吨；河北一然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利用项目资金对合伙人进行股权投资奖励，使合伙人更加积极的为企业争取资源，促进企业健康发展。

②县域特色产业集群大中小企业融通发展载体创建项目

项目资金支持河间市再制造产业集群、鹿泉电子信息产业集群、宁晋县电线电缆产业集群进行大中小企业融通发展载体的建设工作。实施期满后，河间市再制造产业集群创建的“头部企业+创新平台”型载体集群产业聚集度 42.6%，拥有或达成合作的龙头企业 38 个，载体入驻的集群企业营业收入占比 44.2%；鹿泉电子

信息产业集群创建的“头部企业+创新平台”型载体产业聚集度 35%，拥有或已达成合作的龙头企业 98 家，载体入驻的集群企业营业收入占比 33.02%；宁晋县电线电缆产业集群创建的“头部企业+公共服务平台”型载体集群产业聚集度 84.05%，拥有或达成合作的龙头企业 18 家，载体入驻的集群企业营业收入占比 84.37%。

县域特色产业集群“领跑者”企业培育项目绩效自评预算执行进度 100 %；总体完成率 100 %；绩效自评总得分为 100 分。该项目预期绩效目标指标全部完成。

16. 2023 中国国际数字经济博览会项目

按照“科学性、规范性、客观性和公正性”的原则，对 2023 中国国际数字经济博览会项目实施了财政支出绩效自评价，形成本评价报告。

（1）项目基本情况

①项目实施单位及项目立项等基本情况

项目主办单位：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河北省人民政府。

项目承办单位：中国工业互联网研究院、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中国电子信息产业发展研究院、国家发展改革委创新驱动发展中心（数字经济研究发展中心）、中国网络社会组织联合会中国电子商会、中国国际电子商务中心、中国电子学会、国家工业信息安全发展研究中心、中国服务贸易协会，石家庄市人民政府、河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河北省互联网信息办公室、河北省商务厅、河北省通信管理局等。

项目协办单位：中国电子技术标准化研究院、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络安全产业发展中心(信息中心)、中国电子信息行业联合会、中国通信学会、中国软件行业协会、中国通信企业协会、河北省数字经济联合会等。

2023年9月6日，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河北省人民政府共同主办的2023中国国际数字经济博览会在石家庄开幕。本届博览会主题为“工业互联网赋能千行百业 数字经济引领高质量发展”。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倪岳峰宣布2023中国国际数字经济博览会开幕。省委副书记、省长王正谱，工业和信息化部总工程师赵志国致辞；联合国副秘书长兼开发计划署协理署长徐浩良，上海合作组织秘书处第一副秘书长格力高力视频致辞。会上，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工业信息安全发展研究中心、中国电子信息产业发展研究院分别发布了2023年新增跨行业跨领域工业互联网平台名单、《全国工业互联网平台应用水平评价报告》、《2023中国数字城市竞争力研究报告》。会上还举行了重点合作项目签约仪式，与会领导和嘉宾一同聆听了主旨演讲。

2023中国国际数字经济博览会于9月6日至8日举行。期间举办智能机器人创新创业邀请赛、工业互联网全国应用创新大赛等专业赛事以及一系列平行论坛、产业生态大会、创新成果对接和发布等活动。国家有关部委及相关司局、直属单位负责同志，有关省市负责同志，工业互联网百强企业及数字经济领域国际国内行业组织、领军企业负责人，高校负责人、院士、专家学者，

头部投融资机构、新闻媒体负责人，部分驻华使节和国际组织、机构代表，境外友好省州和友好城市代表，跨国公司代表，有关省领导等参加。副省长胡启生主持开幕式。

②项目主要实施内容和范围

本届博览会以“工业互联网赋能千行百业 数字经济引领高质量发展”为主题，围绕畅通“科技—产业—金融”循环，首创举办了5场产业生态大会，参会企业共计1210家，搭建起创新链、产业链、供应链、人才链、资金链“五链”交流平台，推动项目洽谈合作，促进各类创新要素、产业要素高效互动、合作共赢；创新举办9场成果招商对接会和6场专业大赛，促进科创成果转化落地。

密集举办的各类活动达56场，出席的企业和机构相关负责人超过1100位，参赛创客团队达745支……本届博览会，头部企业、创投基金、科研机构等国内外行业代表齐聚河北，推介成果、交流经验、寻求合作、共享商机，向世界呈现了一场引领数字经济发展的精彩盛会。投资数字经济，赋能河北高质量发展。

本届博览会面向全球公开征集工业互联网及数字经济领域的创新成果共计269项，经过院士、专家多轮综合评审，分别遴选出十大新技术、十大新产品、十大新模式、十大新场景、十大新成果，共计50项创新成果。涉及5G/6G通信、卫星互联网、新型显示、集成电路、工业互联网平台、制造业集群数字化、智慧农业、智慧能源等领域，以及数字经济领域国内外权威研究报告等新成果。

本届博览会共达成重大合作项目179个，投资机构与数字项

目签约合作金额 163 亿余元，将有力促进我省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③项目资金投入情况

为高标准办好博览会，根据《总体方案》，按照定位高端、突出特色和勤俭办会原则，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石家庄市政府编制了资金预算方案。方案编制过程中，参照福州数字中国建设峰会、贵阳中国国际大数据产业博览会、天津世界智能大会等国内同级展会资金预算情况，按照定位高端、突出特色和勤俭办会原则，编制了《2023 中国国际数字经济博览会资金预算方案》。

以打造“国内顶尖 国际一流”的数字经济国家级平台为目标，突出各环节要点，围绕重点活动、综合展览、宣传推广、会场保障、会务服务进行全面保障。本届大会投入政府资金 5500 万元，其中省级资金 2000 万元，市级资金 3500 万元。预算资金按用途分为五部分：其中重点活动费 2826 万元，综合展览 159 万元、宣传推广费 386 万元、会务保障费 690 万元、大会服务 1439 万元。实际支出为 5463.09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9.33%，结余资金 36.91 万元。

④项目预期绩效目标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致 2019 中国国际数字经济博览会贺信精神和关于工业互联网发展的重要论述，以及在河北考察时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省委十届四次全会部署，以“工业互联网赋能千行百业数字经济引领高质

量发展”为主题，坚持“会、展、赛、体验、发布、招商”六位一体，线上线下融合办会，突出高端化、国际化、专业化、产业化、市场化，推动全球工业互联网交流合作，打造数字经济国家级平台和国际性盛会，以会聚智、以会引才、以会兴业，促进河北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推动工业化和信息化深度融合，加快建设制造强国、网络强国、数字中国，助力中国式现代化。

（2）自评工作情况

①组织工作及管理情况

为做好这次绩效评价工作，提高评价质量和效率，由石家庄市工信局主管领导和有关业务处室负责人员和相关专业人员、会展方面专家组成了评价组，认真开展绩效评价工作。根据财政资金绩效评价的基本要求和规定，结合博览会资金特点，制定了详细的工作实施方案，设计了指标体系，确定了评价方法、工作流程、工作进度安排等内容。

②本次内容主要重点评价以下几个方面

项目概况：项目目标、内容，投资预算，前期审批情况，资金来源及到位情况，实施进度及执行情况等。

项目绩效目标：2023年，百家头部企业、百名重量级嘉宾参会对接，发布1000项重大科技成果、100家工业互联网优秀应用场景案例，达成200项重大合作项目，数博会达到国内领先、国际一流水平，在国际、国内影响力进一步提升，成为汇集全球高端资源，推动数字中国建设的强力支撑；我省工业设备上云率继续保持全国领先，工业互联网成为推动河北制造业转型升级的重

要驱动力量和显著特征，传统产业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水平进一步提升。

③评价政策的主要依据

- a.国家、省、市相关法律、法规及方针政策、规章制度；
- b.国家、省、市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规划；
- c.市级预算部门职责、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
- d.相关行业政策、行业标准及专业技术规范；
- e.国家、省、市预算管理制度及办法，政策、项目设立背景和依据，项目及资金管理办法、财务会计资料；
- f.其他相关资料。

④评价的原则

科学规范原则。绩效评价应当严格执行规定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采取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

公正公开原则。绩效评价应当符合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依法公开接受监督。

分级分类原则。绩效评价要根据评价对象的特点分类组织实施。

绩效相关原则。绩效评价应当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应当清晰反应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⑤评价方法

坚持过程评审与结果评审、短期效果与长远效果评审、社会效益评审与经济效益评审相结合，确保评审工作的全面性、客观

性和科学性。评价工作小组应坚持简便有效的原则，根据实际情况，采用多种方法进行绩效评价，主要方法如下：

a.比较法，即根据评价调查得到的项目实际情况，对照项目立项时所确定的直接目标、间接目标及其他指标，找出偏差和变化，分析原因，得出结论和经验教训。评价的对比法包括前后对比、横向对比。

前后对比法是项目实施前后相关指标的对比，用以直接估量项目实施的相关成效；

横向对比法是与国内同类展会指标的对比，用以评价项目的绩效或竞争力。

b.因素分析法。是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部因素的方法。

c.专家咨询法。主要是基于专家在专业方面的经验和知识,用征询意见和其他形式向专家请教而获得信息的方法。本次将向相关领域和项目研究领域专家进行咨询，主要包括评价的实施路径、绩效分析的思路以及具体指标的分析方法等。

⑥数据采集方法及评价过程

评价组根据有关文件要求，参照市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指标和标准体系及其它省市同类展会指标，结合博览会经费特点和实际情况，本着科学性、精准性、有效性原则设立了评价指标及评价标准，设计了《2023 中国国际数字经济博览会经费绩效自评表》。

本次绩效评价依据绩效评价原理，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

运用对比法、因素分析法等方法开展评价工作。定性数据主要通过实地考察、面对面访谈等社会调查的方式来采集；定量数据主要通过实施单位提供经过资金监审单位审核后的数据和实地复核数据相结合的方式，形成数据采集两条线，以保证数据的真实性和可靠性。

⑦建立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我们在进行绩效评价时，针对该绩效评价对象的特点，设计了能够体现项目特点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一级指标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预算执行率指标 1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二级指标包括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预算执行率。

（详见下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达成重大合作项目数量	5.00	未完成	4.50
	数量指标	中外媒体/平台宣传报道数量	5.00	完成	5.00
	数量指标	举办活动数量	5.00	完成	5.00
	质量指标	活动合规性	5.00	完成	5.00
	时效指标	举办时间	10.00	完成	10.00
	成本指标	省市级安排资金	10.00	完成	10.00
	质量指标	展览举办效果	5.00	完成	5.00
	质量指标	博览会知名度	5.00	完成	5.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河北省数字经济发展氛围	30.00	未完成	27.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博览会参与单位满意度	10.00	完成	10.0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00	未完成	9.93
自评总分	96.43				

（3）项目执行及绩效实现情况

①项目投入

a.项目立项情况分析

项目立项规范

2023年7月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下发《关于同意举办2023中国国际数字经济博览会的复函》（商服贸函〔2023〕363号），同意于2023年9月6日至8日在河北省石家庄市举办2023中国国际数字经济博览会。展会主办单位为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展改革委、河北省人民政府。

2023年8月中共河北省委办公厅、河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向各市（含定州、辛集市）党委、人民政府，雄安新区管委会，省直有关部门印发《2023中国国际数字经济博览会总体方案》的通知。通知内容为《2023中国国际数字经济博览会总体方案》已经省委、省政府同意，请相关单位认真组织实施。

本届博览会紧紧围绕“工业互联网赋能千行百业 数字经济引领高质量发展”主题，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致2019中国国际数字经济博览会贺信精神和关于工业互联网发展的重要论述，以及在河北考察时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省委十届四次全会部署，坚持“会、展、赛、体验、发布、招商”六位一体，线上线下融合办会，突出高端化、国际化、专业化、产业化、市场化，推动全球工业互联网交流合作，打造数字经济国家级平台和国际性盛会，以会聚智、以会引才、以会兴业，

促进河北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推动工业化和信息化深度融合，加快建设制造强国、网络强国、数字中国，助力中国式现代化。

《2023 年中国国际数字经济博览会总体方案》包括：总体要求、办会目标、活动主题、时间地点、组织机构、举办形式、活动内容、嘉宾邀请、活动传播、经费保障、组织保障共 11 项内容。并以附件的形式发布了 2023 中国国际数字经济博览会组委会成员名单、2023 中国国际数字经济博览会执委会工作机构、2023 中国国际数字经济博览会任务分工方案。

绩效目标合理性和绩效指标明确性

我们在进行绩效评价时，结合博览会经费特点和实际情况，本着科学性、精准性、有效性原则设立了评价指标及评价标准，设计了《2023 中国国际数字经济博览会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总分设定为 100 分。一级指标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指标 10 分。二级指标包括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预算执行率。

b. 资金落实情况分析

其中省级资金 2000 万元，市级资金 3500 万元。预算资金按用途分为五部分：其中重点活动费 2826 万元，综合展览 159 万元、宣传推广费 386 万元、会务保障费 690 万元、大会服务 1439 万元。

实际支出为 5463.09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9.33%，结余资金 36.91 万元。本届博览会涉及 21 个子项目，具体预算资金及支出

明细详见下表:

单位: 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审核结算金额	结余资金
1	招投标代理第三方服务	280,000.00	276,600.00	3,400.00
2	资金监审	790,000.00	777,000.00	13,000.00
3	总策划	2,100,000.00	2,095,000.00	5,000.00
4	石家庄产业招商对接活动	390,000.00	388,800.00	1,200.00
5	等保测评服务	150,000.00	145,800.00	4,200.00
6	工程监理	300,000.00	296,900.00	3,100.00
7	专用物品制作	160,000.00	155,000.00	5,000.00
8	法务服务	150,000.00	149,800.00	200.00
9	展览组织管理	1,590,000.00	1,585,000.00	5,000.00
10	宣传及统筹管理服务	3,860,000.00	3,772,000.00	88,000.00
11	会议活动统筹及组织管理	18,870,000.00	18,244,500.00	625,500.00
12	智慧会务系统服务运维	2,300,000.00	2,290,000.00	10,000.00
13	会议活动场地搭建及会务服务	2,910,000.00	2,905,000.00	5,000.00
14	展馆公共区域环境氛围营造	3,000,000.00	2,871,500.00	128,500.00
15	数字石家庄展区搭建	990,000.00	985,000.00	5,000.00
16	会务服务	5,060,000.00	4,878,842.74	181,157.26
17	安保服务	900,000.00	896,119.00	3,881.00
18	集中办公经费	2,200,000.00	2,772,060.00	-572,060.00
19	“正定之夜”活动	6,000,000.00	6,500,000.00	-500,000.00
20	首届数智金融创新大赛	1,200,000.00	1,058,000.00	142,000.00
21	创业投资助力数字经济创新发展	1,800,000.00	1,587,980.00	212,020.00
总计		55,000,000.00	54,630,901.74	369,098.26

②项目实施过程

a.业务管理情况

为了做好大会地各项筹备工作,在博览会组委会的领导下,大会秘书处非常重视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和项目质

量可控性等，制定了多项管理制度，并且严格遵照执行。具体的管理制度有：

《2023 中国国际数字经济博览会组委会成员名单》

《2023 中国国际数字经济博览会任务分工方案》

《2023 中国国际数字经济博览会执委会工作机构和职责》。

执委会设综合协调组、文字材料组、嘉宾组、会议论坛组重大活动组、展览组、项目签约组、宣传组、服务保障组、外事服务组、安全保障组、疫情防控组、资金资产组、环境整治组、市场运作组、咨询顾问组等 16 个工作组，各工作组按“省级统筹、市级执行、各方联动、分工协作”的原则有序开展各项工作。

b.财务管理情况

财务管理制度

为切实规范博览会经费管理和使用，依据《河北省财政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保障财政专项资金安全，提高财政专项资金使用效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编制了《中国国际数字经济博览会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要求管理经费在石家庄市工信局设立专门账号，实行“专人管理、专户储存、专账核算、专项使用”。内容包括：总则；专项资金开支范围；项目及预算；项目招标采购与合同签订；资金使用与管理；监督检查；附则等。在大会执委会的指导下，较好完成了财务管理的管理制度健全性、资金使用合规性和财务监控有效性等各项工作。

财务管理流程

本项目资金根据项目经费报销流程的要求进行支出，具体步

骤为：所有子项目工作完成并经资金监审机构审核付款资料后，依据监审报告确定金额支付项目结算款。项目经办人填写《中国国际数字经济博览会专项资金支付申请表》及取得的相关单据提出经费报销申请，资金监审单位复核，分管领导审批，财务部门履行支付手续，相关单位收到款项。

③项目产出

a.数量指标

达成重大合作项目数量

本届博览会预期达成 200 项重大合作项目，实际达成 179 项重大合作项目。达到国内领先、国际一流水平，在国际、国内影响力进一步提升，成为汇集全球高端资源，推动数字中国建设的强力支撑；我省工业设备上云率继续保持全国领先，工业互联网成为推动河北制造业转型升级的重要驱动力量和显著特征，传统产业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水平进一步提升。

该指标满分 5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4.5 分。

中外媒体/平台宣传报道数量

根据市场各新媒体定位、优势与受众不同，明确总体宣传目标，从中选优对本届博览会的“会、展、赛、体验、发布、招商”进行宣传。预期目标为邀请不少于 120 家中外媒体/平台对大会开幕式暨主题峰会及重要会议活动通过线上和线下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宣传报道。冀云大数据平台数据显示，截至 9 月 18 日，人民日报、新华社、中央广电总台、经济日报、光明日报、中国日报、中新社及香港商报、澳门正报、台湾中时文化传媒，新华网、

中新网、国际在线、人民网等重点新闻网站，以及省内各级各类媒体等 1800 余家媒体平台刊播 2023 中国国际数字经济博览会相关报道 13531 条，全网检索到有关博览会信息 88370 条，全网阅读总量达 5.3 亿次，互动总量达 1.37 亿次。人民日报通过专版广告、专版报道、人民网推广共计专题报道 104 篇，中央广播电视总台在“新闻联播”等重点新闻节目及央视网、央广网、央视频、客户端等新媒体平台播发消息 62 条，新华社发布专题报道 191 篇，内容丰富、形式多样、氛围浓厚。

该指标满分 5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5 分。

举办活动数量

预期目标活动包括 1 场开幕式暨主题峰会、1 场成果发布会、1 场会见活动、1 场正定之夜活动（策划组织内容）、4 场专业赛事、3 场正定之夜系列（石家庄产业招商对接）活动、5 场对接活动、6 场生态大会、22 场分论坛活动。实际密集举办的各类活动达 56 场，出席的企业和机构相关负责人超过

1100 位，参赛创客团队达 745 支……本届博览会，头部企业、创投基金、科研机构等国内外行业代表齐聚河北，推介成果、交流经验、寻求合作、共享商机，向世界呈现了一场引领数字经济发展的精彩盛会。

该指标满分 5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5 分。

b.质量指标

活动合规性

本届博览会首创举办了 5 场产业生态大会、创新举办 9 场成

果招商对接会和 6 场专业大赛等，密集举办的各类活动达 56 场，全部通过了由石家庄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资金监审等单位组织的验收。各项活动合规，达到了预期效果。

该指标满分 5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5 分。

展览举办效果

本届博览会综合展览全面围绕“工业互联网赋能千行百业 数字经济引领高质量发展”主题进行组展，集中展示数字经济领域最新技术、最靓产品、最优模式、最佳场景，突出应用体验和人机互动。参展企业突出了国际化、先进性和专业性；集中展示工业互联网和数字经济领域前沿技术和产品；新一代信息技术与行业应用深度融合；突出应用体验和人机互动，为观展人员带来沉浸式交互体验。达到了预期效果。

该指标满分 5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5 分。

博览会知名度

本届博览会吸收往届的成功经验和做法，并结合当前的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立足中国、放眼世界、统筹资源、汇聚平台、同频共振、形成声势，进一步提升宣传效果，营造良好舆论氛围。宣传及策划服务项目分别统筹中央媒体、行业媒体、省内媒体、门户网站、新媒体平台、海外媒体/平台进行综合性、立体式宣传，报道形式涵盖图、文、音、视频、融等五种传播形态，并以此为基础开展多种语言报道，新闻发布会举办、新闻中心运维、专项舆情监控、元宇宙虚拟空间平台运维、市区氛围营造六个专项工作。

隆重举办开幕式暨主旨论坛、平行论坛、产业对接等 56 场活动，31 位国内外知名院士参会，3500 家工业互联网企业参会参展，380 余位院士、图灵奖获得者、专家学者、企业家，围绕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发表主旨和主题演讲，现场参观人数达 40 多万人次，线上观看达 1.21 亿人次，创历届博览会之最。205 位投融资机构负责人参会洽谈合作，在投融资界引起强烈反响。

该指标满分 5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5 分。

c.时效指标

举办时间

2023 数字经济博览会在 2023 年 9 月 6 日至 8 日按照批准时间举办，紧扣“工业互联网赋能千行百业 数字经济引领高质量发展”主题，以此次数字经济博览会为契机，汇集工业互联网创新合力，布局数字经济新赛道，筑梦数字经济新蓝海，深化交流合作，携手共创未来。

该指标满分 10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10 分。

d.成本指标

省级、市级安排资金

本届博览会预算 5500 万元，全部及时到位，其中省级资金 2000 万元，市级资金 3500 万元。预算资金按用途分为五部分，其中重点活动费 2826 万元，综合展览 159 万元、宣传推广费 386 万元、会务保障费 690 万元、大会服务 1439 万元。

该指标满分 10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10 分。

④项目效益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本届博览会共达成重大合作项目 179 个，投资机构与数字项目签约合作金额 163 亿余元，将有力促进我省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搭好重点推介平台，让具有投资前景的好项目、好成果“看得见”。工业和信息化部部属高校创新成果对接会发布 155 项创新成果，冀·长三角地区数字经济产学研合作创新成果对接会发布 175 项创新成果，京津冀数字技术创新成果对接交流会发布 128 项创新成果……本届博览会首创举办了 5 场产业生态大会，参会企业共计 1210 家，搭建起创新链、产业链、供应链、人才链、资金链“五链”交流平台，推动项目洽谈合作，促进各类创新要素、产业要素高效互动、合作共赢。

本届博览会虽然在国际、国内影响力进一步提升，但是离成为汇集全球高端资源，推动数字中国建设的强力支撑还有些差距，扣 3 分。

该指标满分 30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27 分。

⑤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本届博览会博览会参与单位满意度现场随机调查，满意度为 98.5%，远远超出预期指标 90%。大家普遍反映本届博览会各活动紧扣时代主题，演讲内容新颖丰富，演讲嘉宾层次高，群众参与热情高涨，赢得广泛赞誉；展览突出应用体验和人机互动，为观展人员带来沉浸式交互体验；数字政府、公共安全、数字城市、

数字生态等领域数字技术和解决方案精彩纷呈等。

该指标满分 10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10 分。

⑥预算执行率

本届博览会安排预算资金 5500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5500 万元，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共支出资金 5463.09 万元，项目资金已支付完毕。预算执行率为 99.33%。

该指标满分 10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9.93 分。

（4）项目综合评价结论和评价等级

通过对比、查阅资料、实地盘点等方式，对 2023 中国国际数字经济博览会项目的绩效进行客观评价。经过评价，项目最终得分为 96.43 分，评价等级为“优秀”。

（5）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

①项目存在的主要问题

a.个别项目开展招投标工作较晚

本届博览会个别子项目在 9 月 4 日完成招投标工作，招标工作开展较晚，项目前期工作准备不足，影响项目工作完成质量。

b.活动质量有待提高

论坛活动邀请嘉宾国际化和专业化程度还有待进一步提高；会议论坛活动较多，在场地安排、资金预算、专业观众组织等方面受到限制，影响活动预期效果。

c.会务系统仍需优化

官网活动议程、参会须知、防疫要求等公共服务信息不完善，更新不及时。智慧会务系统活动安排、嘉宾信息等统计功能模块

设置仍需进一步优化。

②针对问题提出具体的改进措施或建议

认真总结经验，查找不足，坚持问题导向，狠抓整改落实，进一步拓展办会思路，细化完善工作举措，着力打造超一流国际化数字经济交流合作平台，助推数字经济跨越发展，加快推进经济转型升级和高质量发展。

a.尽早推进招投标工作

有序开展招投标工作，保障大会活动按期推进。预算方案经执委会秘书处审定后，尽快开启招标环节，确定中标单位，组织第三方尽快入场开展工作，保障大会顺利进行。

b.提升活动的质量及国际性

精心谋划突出重点活动。适当减少活动场次，精心谋划开幕式暨主题峰会以及 3-5 场重点活动，优先给予资金保障；省直相关部门负责各自领域相关主题论坛活动筹备实施，鼓励地市、学协会、省属高校等单位承办地市推介、产业对接、学术交流等活动。

加强国际合作与交流，共同推动工业智能化发展。可以邀请更多国际知名企业和研究机构参与本次论坛活动，共同探讨工业互联网的发展趋势和挑战；同时可以加强与国际组织的合作，共同举办相关活动和技术交流会议。

c.优化智慧会务平台功能

完善论坛活动重要嘉宾申报、抵离行程、入驻信息、活动安排等功能模块和执委会各小组访问权限，避免重复报送信息，提

高活动筹备执行效率。

d.及早谋划筹备下一届展会内容

以本届博览会为契机，认真谋划新一届展会和论坛活动的总体方案，确定邀请嘉宾的方向和目标，筛选论坛主题和活动形式，组织各县（市、区）和开发区企业参会参展，力争办一届更加出彩、更具影响力的博览会。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金经营预算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